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 時 6 分）

####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的議程繼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質詢的是鄭議員新助。

**鄭議員新助：**

先請教都發局李局長，在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面，針對弱勢族群申請租金補貼的總共有 9,835 戶，通過審核的有幾戶呢？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針對租金補貼的部分，因為今年…。

**鄭議員新助：**

9,835 戶申請補貼的，核准通過的有幾戶呢？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中央給的額度，包括市政府自己配合的，總共有 8,856 戶，但是不足的部分，我們會繼續跟內政部申請經費，希望能夠滿足符合資格的申請者。

**鄭議員新助：**

局長也曾經向我們報告，現在大家的生活都非常不好、景氣也非常差，但是針對弱勢和單親家庭要申請租屋補貼，能審核通過的基本條件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一定是低收入戶，基本上一定要沒有自己的房子、獨居老人、以及 75 歲以上的人、身心障礙者、重大傷病者等低收入戶，現在是用分數來計算，譬如這些特殊情形會加分，比較有機會。

**鄭議員新助：**

除此之外就會減分，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是。

**鄭議員新助：**

本席也是資深議員，擔任好幾屆議員，而且這一屆也當選，針對單親家庭問題，歷屆我就一直替他們爭取，主席也知道，單親家庭現在因為物資波動、又

沒什麼收入，實在是生活困頓，本席一直從上期大會，甚至縣市未合併之前的大會，建議申請單親家庭的房屋租金補助問題要加強，但是貴局卻沒有去輔導，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針對鄭議員說的部分，議員長期針對單親家庭希望能有更多的協助和關心，我們去年一直向內政部反映，今年內政部同意我們提的建議，也就是議員說的，針對單親家庭能夠多加 3 分。

**鄭議員新助：**

在審查未通過的 1,000 多戶中幾乎都是單親家庭。主席，我都替你拉票，左楠地區有很多家庭因為環境的變遷，我不是說離婚問題，因為環境變遷而變成單親家庭，結果你淘汰的都是單親家庭。本席擔任公職四、五屆，一再要求這個，但是你們的規定，單親家庭沒有加到分數，針對單親家庭這個區塊要多用點心，拜託一下。我看到生活困頓的人，他都到我那裡領愛心便當，一個六十幾歲的人，是左楠地區的居民，我看了很心酸，沒有工作可做，也沒錢請保母帶小孩，一個月保母費要多少你知道嗎？他爲了要去賺錢，請保母幫忙帶小孩，晚上自己帶，一個月需要多少錢，你知道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要看孩子是幾歲，如果孩子年齡比較小，要請人帶一整天，應該需要 1 萬 5,000 元到 1 萬 8,000 元之間。

**鄭議員新助：**

你都沒用心，光是一個單親家庭，包括奶粉錢一個月就要 2 萬元起跳，而且晚上還要自己帶孩子，大約要 2 萬元，針對單親家庭你要用心一點，拜託一下，甚至有的還要養二個孩子，而且也找不到工作，孩子都寄放在娘家，拜託這個區塊用心一點。你篩選掉的，包括中央未核准的，幾乎都是淘汰單親家庭，這一點拜託，不要下次大會時還是刪掉單親家庭。主席，這些人都是你的選民，你應該照顧，但都是我在服務，我不會騙你。

**主席（陳議員玫娟）：**

好，我們一起努力。

**鄭議員新助：**

單親家庭應該稍微加強一下，很可憐啊！找不到工作，因為現在失業人口非常多，大學畢業才 22K 而已，所以我要拜託你。另外還有一個問題，如果租屋，無論是補助 3,200 元或 3,600 元，因為房東一個月只租他四、五千元，如果要房東出示租賃證明，像那種沒有租屋證明的，可以申請補助嗎？房東出租房子要繳二成的租賃稅，租 3,000 元就要課 600 元稅金，房東不願意，所以叫他去

跟別人租。但是單親家庭只能租便宜的房子甚至違章建築，房東不願意出證明，因為房東認為只租幾千元而已，還要叫他繳稅，這種情形確實存在，上一任局長有答復，你的看法呢？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租屋契約是一定要提出的文件，如果沒這些文件證明，公務人員也無法審查，但是我要向議員報告，如果針對一些特殊的情形，我會再跟社會局協商，看要如何去滿足。

**鄭議員新助：**

局長，你跟上一任局長的答復不一樣，上次也是陳議員玫娟坐在主席台，上一任局長說，如果特殊狀況，譬如房東怕繳租賃稅會影響到他領老人福利或殘障福利，像這種特殊情形只要有里長證明，經過社會局科員去訪查，可以用專案方式備查。上次也是同樣的主席，上次局長這樣答復本席，現在還是照常沒審核過，有任何一件通過嗎？沒有租金證明的，有任何一件申請案通過嗎？你告訴本席，有任何一件沒有租屋合約的貧窮人，確實沒地方可以租，只能租那種比較便宜的房子，說難聽一點，有的還租閣樓，火災發生時，住那種房子的人容易被燒死，貴局刪掉的一千多戶裡面，有包含這種情形的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現在還在審查當中，要等到 11 月才能知道結果，但是針對租約部分，我相信沒有租約會比較不好審查，因為要用租約來證明租屋的事實。

**鄭議員新助：**

我了解，上次開里民大會，大家爭議的那些人連送件審查都沒有資格，更不用說會不會被核准了。主席，你也要替我講幾句話，連送件都沒資格，更別說審查了，怎麼會審核通過呢？連送件、收件都沒資格，局長，現在的情況是不是這樣呢？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一定要有租約，因為這是要補助租金。

**鄭議員新助：**

這樣換一位局長，答復的都不一樣，怎麼會這樣呢？如果局長升官當內政部長，再換一位局長來，難道就不一樣了嗎？難道都是在胡說八道，矇騙這些議員，反正工務部門質詢，一人只有 15 分鐘，搪塞過去就好，就可以撐到明年，這樣對嗎？主席，你要替我講幾句話，左楠區的居民像這種情形的有很多，連送件都沒資格，更別說你們會去實際調查，根本是胡說八道，對於議員的質詢看作「狗吠火車」，一點作用都沒有，請用心針對這些人的收件，之後會同社會局去勘查。有些人是做資源回收的，我去拈香時，看到他有兩個孩子帶在資

源回收車旁邊，一大早六點多下著雨去資源回收，很容易被車子撞到。像這種情形，我也認識他，他要申請租房子的補助款，我去幫忙他辦理也無法通過，他連送件都沒資格，更別說要租合法的房子。早上五、六點，他推著破舊不堪的嬰兒車，旁邊還兩個小孩拉著他的衣角。我因為做議員跑很多公祭的場合，看到他淋著雨在撿回收紙賺生活費，我服務過他，租屋補助款的申請書連送件都無法通過，萬一有車子來就被撞死了，而且還是下雨天，我看了心酸不已。不是因為我穿袈裟的出家人才感到心酸。局長也多少體諒一下民情，借宋太祖一句話：「爾俸爾祿，民脂民膏。」拜託用心一點，我只要求這樣，別到下一屆還是不成，你好歹也收個件，不然審查沒通過又退件，基本上也讓議員可以交代，主席，我要求這樣很過分嗎？連送件都沒有資格！局長，你的看法？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申請的條件是這樣，所以我們就依照這個辦法辦理，但是我相信整個高雄市府對所有高雄市民…。

**鄭議員新助：**

不要再說什麼按照手續程序了，如果大家都依程序辦理、都安分守己，那就不用設警察局了，只要法律訂出來，就沒有搶劫等等。警察都可以廢除掉改請保全就好，你老是說依法辦理，你應該至少要幫他收個件，特別是生活困苦的，像我剛剛講類似的個案，看是要用專案辦理還是什麼方式，預算再怎麼拮据，還是有辦法挪出一點經費來支應他，不要再跟我說什麼依法處理。你們學識高的口才好，都欺負我這個只有小學畢業的。坐在主席台這些讀大學、碩士、博士的，你就不敢與他爭辯，只會欺負我這個讀小學畢業的。這案子你就先收件再看如何處理好不好？我只要求這樣應該不過分吧？請主席裁決。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先回復鄭議員，這沒有問題，我們會先收件受理，再看他實際上的資料有沒有符合資格。

**鄭議員新助：**

你收件之後，如果發現他是確實生活困苦還要照顧小孩，你看要不要用專案辦理送到社會局，還是另外找慈善團體的來幫忙補助，這樣才對嘛！不要馬上就回絕他。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相信照顧弱勢，市政府社會局或是相關單位都有各種補助，所以租金的補貼我希望議員可以諒解，這是要有實際租屋的事實。

**鄭議員新助：**

我絕對都能夠理解，我並不是爲了自己在爭取，我也沒有要去左營楠梓選里長，或是跟主席競選議員，因爲我是不分區的，所遇到的案件…。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可以答應議員，不管是都發局的租金補貼或是建議社會局…。

**鄭議員新助：**

我私下開車去找他，但剛好身上沒帶錢，便請他來服務處再另外給他一些支援，想起來實在很心酸。泰國一位剛當選全國第一美女，還頭戴后冠，結果昨天電視報導他的媽媽卻是靠撿資源回收過日子，他跪下給他媽媽叩首謝恩，轟動了全世界。他媽媽還在撿回收紙，就在大街上跪著給他媽媽謝恩，靠媽媽撿回收把他栽培長大，以後可能他兒子也會當議員，別不當一回事，這案子拜託一下好不好？算我拜託你。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議員不要這樣說，能夠協助的我們會盡量協助。

**鄭議員新助：**

再來請教地政局長，我也問到有點不好意思，局長在業務報告中，你說已經徵收的土地直到 6 月有 132 筆，總共 6.5143 公頃，請問動用多少資金？請黃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地政局黃局長答復。

**鄭議員新助：**

總共動用了多少錢？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議員是指徵收的部分嗎？

**鄭議員新助：**

你的業務報告第 14 頁，所有在私地徵收協助取得公共設施用地，104 年 1 月至 6 月爲止徵收私有土地 132 筆，面積 6.5143 公頃，這些徵收動用多少經費？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差不多有 10 億左右。

**鄭議員新助：**

10 億左右。〔對。〕請教你自二戰以後，偉大的中華民國國民黨流亡政府來到這，高雄縣市合併，這我每一期都會問的…。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鄭議員新助：**

再多給我延一點時間。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延長 3 分鐘。

**鄭議員新助：**

總共還有多少還沒徵收？高雄縣市包括道路用地、機關用地，或是照你剛剛說的，要再來徵收需要大約多少？下面知道的人跟局長說一下，不要讓局長為難，現在大高雄我們轄區的，大約還有多少土地還沒徵收？五十、六十、七十年來到現在為止，扣除你今天所徵收的 132 筆以外，還有多少土地尚未徵收？連帶工務局道路用地也算進去，你算是財務大臣、內閣大臣。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感謝鄭議員對公務設施用地民衆的關心，大概我所掌握的資料來看，差不多還有 2,400 公頃左右未徵收。

**鄭議員新助：**

2,400 公頃，那整合起來所需要的經費大概要多少？大概就好，不要以現在公告地價，依你自己的判斷，大約平均起來要多少錢？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大約要 4,000 億。

**鄭議員新助：**

請問貴局黃大局長，一年平均編多少經費徵收？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們是辦理徵收的手續，真正在徵收的是用地單位，包括工務局、水利局及府外單位。

**鄭議員新助：**

對，我是指平均多少？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如果依我了解，工務局今年、明年的預算大約二十幾億左右。

**鄭議員新助：**

二十幾億，你剛剛說大約要幾億？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四千多億。

**鄭議員新助：**

大約要幾年？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差不多…。

**鄭議員新助：**

你要說正確，不要被別人抓包，你們這些都讀到大學的。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大概要 150 年左右。

**鄭議員新助：**

現在是民國 104 年，還要再 150 年就差不多到民國 254 年才徵收得完，對不對？你說要 150 年啊！主席，我有沒有可能活到 300 歲還在當議員？

**主席（陳議員玟娟）：**

會，你為人慈悲。

**鄭議員新助：**

說這個根本太誇張了，還要 150 年，根本遙遙無期嘛！這比共產黨還可惡你知道嗎？共產黨至少還給你所有權狀 99 年租用權，150 年怎麼可能徵收得完？拜託你們用心一點，有些人都在埋怨，連日治時代的土地到現在都還沒徵收放在那邊，看的到吃不到，是不是可以再用心一點，如果有重要性的想辦法徵收，我沒有辦法再活 150 年。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因為現在跟內政部的政策在配合，就是有些不必要的公共設施用地，他逐步在檢討都市計畫來改編，這是一部分；另一部分是地政局權責可以處理範圍是一些重劃區，可以做重劃的都盡量來重劃，加速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

**主席（陳議員玟娟）：**

等一下鄭議員，要不要給你時間？給你 2 分鐘，〔…。〕好，工務局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你說的過港隧道路面的問題，那個是港務局管的。〔…。〕這個我們會叫港務局隨時要巡查。〔…。〕我們會告訴港務局。〔…。〕這個沒有問題。〔…。〕我聽得懂。〔…。〕有啦！沒有問題。〔…。〕這個是自來水的。我們平常和經發局、自來水公司在道路挖掘時，都隨時有在配合。〔…。〕遷管，我知道。〔…。〕我剛才告訴議員了，我們和經發局、自來水公司隨時都會關心這個議題。〔…。〕議員有調查就對了。〔…。〕好，我沒有問題。

**主席（陳議員玟娟）：**

鄭議員長期以來在地方和民衆接觸，民衆心聲他是最瞭解的，他今天提三個案子，我希望各局處一定要好好妥善研議，因為不要讓他一直認為講那麼多次

了，你們都沒有改變，我們是一個進步的城市，尤其是都發局的部分。鄭議員，你的心聲我們都有同感，因為我們也接過這種陳情，事實上有很多所謂的社會邊緣人，就是在法律上不能允許的，那種人很需要我們去照顧，所以我相信都發局這邊應該接受這種案子，你們不能夠一看不行就退了，你們應該把它接下來之後，去審議看看，是不是有什麼需要。如果真的這種案子特別多的時候，就表示你們在法律上是不是應該要修改，或有什麼可以向中央來反映，在法律上有個放寬的修法，這個部分你們應該善盡人民保母之責，好好去關心最弱勢的一環。今天鄭議員所提的，如果有該會勘的、該回報的，我也希望各局處都能夠好好和鄭議員聯絡，謝謝鄭議員的質詢。

接下來請簡議員煥宗質詢。

### 簡議員煥宗：

我首先呼應鄭議員新助，感謝他關心旗津居民進出的安全，關於過港隧道的問題，等一下再請工務局長一併答復，就剛才他講的路的狀況，我們和港務局之間的溝通是不是有問題。

回到我今天想問的主要議題，第一個，旗津海岸線。我們知道隨著整個世界氣候暖化現象及聖嬰現象，旗津海岸線在過去十年裡面不斷的被侵蝕，往後退 50 到 100 公尺左右。當時陳菊市長和相關單位的官員都很努力向中央爭取一些相關的預算，在我印象中至少三次。中央對於國土流失這件事情，讓我們覺得十分遺憾，應該是不理不睬，尤其是對旗津在地居民的生命安全。他們覺得這個海岸線保護工程和海岸線整治的相關經費，他們不願意支持高雄市政府，於是我知道市政府在財政拮据的狀況之下，編了 7 億做這樣的工程。這張圖我們可以看到，從 2010 年海岸線已經倒退到海水可以打到陸地上了，到 2013 年經過三年的時間，它經過高雄市政府的努力，我們一步一步把海岸線搶救回來。

據我所知，這個海岸線我們也有去比賽，在國際上的公共工程我們也有得獎，過去這 7 億是高雄市政府支付的，但是我現在很擔心。接下來看這些照片，這個是在旗津天聖宮對面的海岸，它是在我們施工之後，留下來的一些還沒有整理好的部分，這些是當地居民 po 在旗津人臉書社團裡面，他們發現護堤部分好像開始慢慢有點毀壞，沒有維護好，這是目前在天聖宮對面海岸的現況。其實過去這些經費市政府積攢下來的，爲了旗津人的安全和旗津海岸線，花 7 億做這樣的整裡。未來的維護部分，我不曉得工務局是不是在預算不足的狀況下，才發生這樣的現象。我也期待明年 1 月 16 日，如果我們順利換掉這個中央政府的時候，未來的中央政府，我們也期待用公平對待高雄就好，我們要的不用多，我們只要公平，所以這個部分等一下也麻煩工務局長一併回答。

接下來是太陽光電的部分，我知道工務局一直很努力在推太陽光電，我在教



育部門質詢也有提出，這是目前在我的選區裡面的駁二倉庫群和市立美術館，他們在屋頂上面都有裝設太陽能發電板。以教育局所屬的學校為例，他們在 103 年度裝設太陽光電設備可以賣電的，總共 55 所學校，在我們財政拮据困難的狀況下，這個對我們來講，是一筆額外收入，然後又可以解決一些問題，這 55 所學校在 103 年度總共賣四千多萬。我就在想，高雄市有 4,200 棟公共建築，如果在工務局的帶頭之下，我們推動太陽光電設施，一定是可以減少公務部門用電的支出，甚至增加額外的收入來解決我們的一些窘境，以上這幾個問題，是不是請工務局長回應。

**主席（陳議員玟娟）：**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議員關心過港隧道的問題，其實過港隧道是我們要進去旗津唯一的道路，海上不算，當然過港隧道的路不平，雖然裡面路不平，但是外面的路很平也沒有用，還是要經過過港隧道。這個部分會向過港隧道的主管單位說明，如果過港隧道裡面的路平有車轍，我們會請他立即來改善，因為這對市民朋友的安全非常重要。

**簡議員煥宗：**

尤其是機車道的部分。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機車道也是一樣，對於騎機車的人，路平方面我們也非常重視，我們會來處理。剛才議員講到旗津海岸的部分，確實旗津海岸線 7 億的工程費全部是由高雄市政府支出。當初我們向中央申請補助的時候，他們不理睬。但是為了我們海岸線的安全，因為海岸線的寬度相當於是我們國家的國土，為了維護海岸線，我們相當的重視，就把 7 億元花下去。大家知道在冬天會淤積、夏天會侵蝕，所以對於海岸線，我們有保護到 20 到 50 公尺的範圍。至於議員圖上顯示的，主要的原因是因為旗津有一個排水幹線，排水時有接了一個排水管就是 RCP 接到沙灘上；這個部分有發現一些缺失，我們會立即來改善。

剛才議員又在關心太陽光電的事情，在這方面我們有一個百座世運太陽光電的四年計畫。這四年內，我們要從現在的 90 個百萬峰瓦，要加 150 個的百萬峰瓦。在 107 年的時候整個高雄是會增加到 240 百萬峰瓦；從 104 年到 107 年，我們每年都有幾百萬的峰瓦在進行。我們這個計畫非常的明確，譬如今年要增加 22.5 個百萬峰瓦，如果以明年 105 年要增加 30 個百萬峰瓦，在推廣的過程，由市府的吳副市長帶動，會有一個推動計畫，成員有工務局以及經發局、海洋局和教育局。工務局是負責一般的建築、教育局是負責學校的校舍、經發局負

責工廠的部分，大家各司其職，在過程中都會互相有合作，所以我們對於推廣這個四年的太陽光電技化非常有信心。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的回應。綠能產業現在是整個世界趨勢，期待高雄市政府會繼續做下去。下個議題之前，先針對哈瑪星鐵道園區的問題，跟都發局局長講一下我個人的想法。台鐵是國營事業每年要花近百億的人事支出，處理人事費用包括退休人員的年金，他們遇到困境的時候，我是比較期待這樣子，哈瑪星鐵道文化園區在整個台灣和高雄發展的歷史裡，是一個很重要的地方。台灣的歷史不長，可是哈瑪星的鐵軌已經存在近百年，是台灣和高雄發展的一個很重要的文化資產。所以我會要求都發局針對鐵軌園區的部分，如果台鐵為了解決他們自己年金和人事費用的問題，很堅持的要去開發那邊的話，我是堅決反對的，甚至建議都發局用都市計畫或一切的方式去阻擾這一切。因為歷史文化只要一消失，花再多的錢也找不回來！尤其是這樣的鐵道園區充滿了歷史的意義，也是高雄發展的一個重要的見證。在這邊先跟都發局表達我個人的態度，期待未來跟台鐵談判的時候，針對這一塊，就用都市計畫的手段。歷史文化保存不容易，那是可以留給下一代的一個資產，尤其我一直強調，台灣的歷史不長，可是這個鐵道園區有百年的歷史是很重要的。

下一個案例是我在服務處接到的個案，有一位 81 歲的老先生因為土地分區的問題，無法申請老人年金。為什麼？因為國民年金法有一條規定，只要個人所有土地和房屋合計 500 萬以上，就不能請領老人年金。為什麼會發生這樣的事情？這位老先生在菜公路有土地，在都發局的土地分區證明書，是把它列為第五種住宅區；可是在財稅資料是道路。事實上，他的土地是既成道路！面對這樣的狀況，它是既成道路，政府機關又沒有對他徵收。以現值算的話，那塊土地價值就超過 700 萬元，現在這位老人家生活困苦，針對這樣的情形，都發局要怎麼解釋？它事實上已經是既成道路卻被歸類為第五種住宅區，公告現值的價錢超過 700 萬元，已經違反了國民年金法 500 萬元的上限，導致不能請領國民年金。針對既有道路又無法廢除，市政府又把它規劃為住宅區，政府又沒有相關的經費去徵收，那麼應該要如何維護民衆的權益？麻煩李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個案據我了解，土地是既成道路但不是都市計畫的計畫道路，所以政府也沒有辦法去徵收。這個個案是在民國 66 年的時候就已經被劃為住宅區，那是一整塊。在都市計畫規劃的時候會思考街廓如何劃設的想法，避免造成街廓零

碎後不容易開發，因為它有太多的旁支道路在裡面，會影響整體的道路系統。我想都市計畫在這個部分來講，不見得是一個最有效的方式，可以來解決這位老先生所面臨的問題。舉一個例子，正本清源的方式像現在的社會救助法，在102年6月修正發布一個條文，把這種既成道路的土地排除，再計算家庭的不動產裡面。所以現在的根源是在國民年金法第31條，並沒有把既成巷道排除。我建議向國民年金的主管機管去反映，可能也要結合高雄的立委，正本清源的方式就是修正國民年金法，將既成道路排除在不動產的計算裡面，這樣也可以讓全國有這種狀況的弱勢者受惠。

**簡議員煥宗：**

那麼就要麻煩都發局，因為相關的資訊你們這邊會有，請都發局這邊跟社會局結合？我想這不僅是個案而已，在每位議員的服務處或社會上都會有人遇到這樣的狀況，因為土地變成既成道路，當他年老時只剩土地的財產，但市政府卻未徵收，當他生活困苦時卻無法請領國民年金。我覺得公部門應該主動來拉他一把，是不是請都發局和社會局針對這個案例來處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沒問題，我們會把這些資訊找出來做解決。我想國民年金可能是勞工局，不管是勞工局或社會局，我們會把這個問題根據目前找到的資訊，向他們反映，請協助來解決。

**簡議員煥宗：**

好。主席，我質詢到這邊結束。謝謝。

**主席（陳議員玫娟）：**

下一位質詢的是李議員雅靜。

**李議員雅靜：**

雅靜先請教都發局，請問高雄市哪裡有特倉區？請都發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謝謝李議員。在多功能經貿園區有特倉區，機場的北側也有特倉區。

**李議員雅靜：**

現在做什麼使用？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現在特倉區在多功能經貿園區，譬如說像中島現在就是做為加工出口區使用。在機場北側現在是屬於台糖的地，有些是堆放貨櫃用，因為過去被劃入加工出口區的管理範圍，十幾年大概沒有什麼…。

**李議員雅靜：**

所以現在真的有做為特倉區的地目使用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現在我們把它分成四個區域，A、B、C、D 四區，在中安路以南，機場北側這一塊大概有 48 公頃，在去年透過都市計畫把加工出口區只能做為唯一的開發者，這一個條件得到經濟部和行政院的支持解除了。後來地主是台糖，同意把 A 區委託市府地政局進行公辦重劃，明年就可以動工。

**李議員雅靜：**

重劃做什麼？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不知道議員知不知道中安路北側有一個大魯閣的…。

**李議員雅靜：**

知道。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它大概可以做類似的東西，也可以做航運…。

**李議員雅靜：**

它不是特倉區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它是叫做特倉區，但是裡面有土管規定，我們希望說…。

**李議員雅靜：**

所以特倉區並沒有真的使用在相關的行業別，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之前是沒有。

**李議員雅靜：**

譬如說，高雄是不是以進出口貨櫃為最大宗，所以前鎮、小港及鳳山的沿線，有很多土地比較大筆的，都有貨櫃屋或是大型的車輛在這三個區域為最多。他們有沒有真的在特倉區裡面做營業使用，或是做倉儲使用？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議員指的是誰有沒有在特倉區？

**李議員雅靜：**

譬如說貨櫃，或者是大車、拖板車、遊覽車等等的。特倉區不就是可以名符其實的正當停放這些東西，在那裡營業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目前現狀是做為貨櫃的停車場。這四區其中的 C 區…。

**李議員雅靜：**

使用率高不高？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使用率不高。

**李議員雅靜：**

不高，好吧。那你幫我看一下高雄市有多少，不要說高雄市，光鳳山就好了，到底有多少家業者，包含貨櫃的儲置地，還有大型車輛的停放地點，是放在不是特倉區的，甚至地目是農業用地或是住宅區的。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個我事後幫議員去查一下，再提供給議員。

**李議員雅靜：**

去查一下？我為什麼會提出這個問題？因為這個問題我已經提兩、三個會期了，你們一直沒動作！在經發局的時候有提到，高雄市大寮區「和發園區」中間還有一塊農業用地，車子從小港上來，往碼頭那一邊過來往大寮的方向，剛好可以接八八快速道路，到和發園區剛好有一個交流道下來。如果可以在這兩個園區中間的農業園區，以都市更新的方式變成特倉區，未來只要是空的貨櫃、大車、拖板車、遊覽車全部集結在那裡，不要讓鳳山的住宅區成為大車的停車場。因為鳳山的住宅區最多，在中崙過埤那裡的人口數最多，問題是那裡的貨車儲存場，包含大車出入都在那個地方，真的很危險。所以請都發局幫忙，找一個適當的地點，不要再讓這些大車進入住宅區，造成生活不便，還有安全上的問題。局長，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懂，也完全認同議員的想法。先跟議員說明，事實上不管是貨櫃的堆置或是貨櫃車的停放空間，整個就是因為高雄港所衍生出來對城市的外部衝擊，我們跟議員一樣一直在關心這個議題。所以在上個星期跟身為商港區經營者的港務公司提出，因為他們不是只有把這塊地拿去做對他經營上獲益比較高的事，對於這個商港區的經營而衍生貨櫃車及貨櫃的堆放問題，他們應該要一併考慮。都發局絕對會全力協助找一個適當的地點，請港務公司來配合，看哪邊可以規劃堆置，解決這個問題。

**李議員雅靜：**

所以特倉區那邊的腹地是夠大的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特倉區適不適合做為貨櫃堆置，大家可以再仔細的思考一下。畢竟整個城市的地區現在慢慢在轉變，那個地區如果未來想要提升小港機場轉型的話，我想

貨櫃堆置短期內在部分的區域，它的土管是可以的。

**李議員雅靜：**

需要多久的時間？我們生活在這個令人驚恐的城市已經好幾十年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會請港務公司儘速提出來給我們。

**李議員雅靜：**

像過埠的居民生活在這麼恐怖以及不安全的生活品質下，也已經有十幾年了。局長，還需要多久？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給一點時間，我們儘速跟港務公司來…。

**李議員雅靜：**

除了港務公司，我相信以我們現在的吞吐量，港務公司的腹地是絕對不夠的，除了在這個地方之外，爲什麼不考慮剛才雅靜說的那裡？這兩個地方剛好配合「和發產業園區」，中間這個地方剛好目前的開發度很低，我們用地的取得也不用花費太多費用。試試看嘛！與其期待別人的幫忙，還不如自己來推動，趕快完成這件事，讓全民有一個舒適安全的生活空間。局長，麻煩你在這個會期結束之前，去評估看看這個地方可不可行，可以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可以。

**李議員雅靜：**

可以給本席資料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可以。議員講的那塊地，細節再跟議員拿資料，我們再把評估資料提供給議員。

**李議員雅靜：**

這份資料不需要再跟我拿了，你們最少跟我談了三、四個會期了，卻連動都不動！前面的局長怎麼樣我不管，但你跟我聊過，我相信你絕對是一個認真專業的人，你說到會做到，就拜託你仔細的去評估看看可不可行？可以，就一起推動；不可以，就趕快去找別的地方。

業者有這樣的吞吐量，表示高雄市的經濟還是很活絡的，我們總不可能把這些業者，把這些貨櫃屋或拖板車全部趕出去高雄。我們不反商，因爲我們需要他們來帶動高雄市的經濟，但是我們的生活品質也要顧。怎麼去規劃，拜託局長幫我們一下，你直接跟我說一個時間，什麼時候給一個評估計畫出來？可行還是不可行？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在這個會期結束前會提出評估資料給議員，也一樣會找港務公司一起來。

**李議員雅靜：**

港務公司是歸港務公司那個區塊，因為那裡是絕對不夠的。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不是。議員，我的意思是說，港區內可以吸納的就盡量去吸納，不能吸納的，在城市的部分、交通便捷的地方，土地取得相對比較容易的狀況之下由他們，因為他們畢竟是主管機關，這個規劃由他們的話，可能去取得費用等等這些，我們真的是要找事主，也可以協助他去找適當的土地，需要變更來變更，可以直接做就直接做，至少他們是主政單位，必須給市政府知道他的方法應該怎麼走比較好。

**李議員雅靜：**

好。謝謝局長。再來就教地政局，針對第 77 期，雅靜有協助好多的地主下去提案，也想在那個區塊開闢一條新的道路，不知道局長你知道這件事情嗎？

**主席（陳議員玟娟）：**

地政局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第 77 期，你說的是自救會所提的那個部分，自救會有提一個案，都市計畫變更的案子到都市計畫委員會，那個案子目前正由專案小組在審議中，如果將來都市計畫真的要規劃，我們會找這範圍裡面的所有地主來談。他們如果同意的話，所謂同意，因為劃下去，增設的巷道還是要由鄰接地的負擔。原來沒有劃的話，他們不用負擔這些鄰接地的負擔，現在如果劃下去的話，有些沒有利益的人，也要負擔這些鄰接地的負擔，所以我們也要找他來談。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可不可以承諾？用心的幫我們一下。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一定，我們一定會想辦法。

**李議員雅靜：**

有的房子都是祖產遺留下來的，有的房子你好畫不畫，畫個長條 50 米是要如何住人？一塊地，比如其中一塊地分成三個兄弟，面寬只適合蓋一間而已，就要從頭走到尾，10 分鐘都走不完。局長，你了解我的意思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了解。

**李議員雅靜：**

試著去現場看看，是不是真的需要？真的需要我相信，他們不會無理的去爭取這些東西，如果可行，幫忙一下好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好。

**李議員雅靜：**

局長再麻煩你，謝謝局長。工務局每一年、每一個會期雅靜都會就教，局長，你知道鳳山有幾座公園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鳳山區的部分差不多有一百三十幾座。

**李議員雅靜：**

不止啦！一百八十幾了，你到底有沒有認真？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數字和認真無關。

**李議員雅靜：**

一百八十幾座是很多了，鳳山多大，我們有一百八十幾座公園，還有一座在五甲，那個五甲多功能公園很大，現在鳳山市區：也有很大的公園，現在體育場也即將公園化，這麼多的公園，請問局長，你們如何去維護？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公園維護上，平常和暫時的維護的能量，我們現在推的，1公頃以下委託給里長辦公室或者社區發展協會。

**李議員雅靜：**

有幾處是委託出去了？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記得在鳳山的部分，這個數字無法記得那麼清楚。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這考題太細，你如果會，我會給你按讚。我要說的是，這些公園不管大小，其實你維護的都不好，有些甚至是委外的廠商，一星期看不到一次，看到人的，在旁邊滑手機，走來走去，明知道我是誰，明知道里長跟著走，他還是在滑手機，有沒在做？如果他是適當休息，我們認可，等我們繞一大圈回來，他仍然在滑手機，這是應該稍微檢討的。我知道你們委託出去的經費少，要全面照顧到是不大可能，當你能照顧到這些公園時，請你們珍惜一下，每一處都是雜草叢生，都是靠志工，不是委外人員，也不是認養的，都是住附近的人感覺髒亂，自己掃一掃的。每一處都這樣，包含仙公廟、五甲公園、就近的



青年公園都是這樣，你們誰在掃？開關這麼多公園，拜託你想到以後的維護，你能負荷嗎？局長。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平常的維護我想都非常 OK。

**李議員雅靜：**

並不 OK 啊！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們不敢保證，在一百八十座個公園的維護管理，每一座公園都是非常的 OK，這我不敢向你保證，但我相信委託給里長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他們是非常有心。里長和社區發展協會的成員，也會邀請里民來做志工，這是好事，鼓勵大家做一位社區的參與者，我感覺這是很好的事。議員告訴還有小部分做得不好，我們會來改善。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雅靜：**

小部分是你說的，我們看是不及格。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希望議員能舉例說明。

**李議員雅靜：**

你是一位要求很嚴的人，如果是你來看，可能會很生氣。你現在很忙，無法來看，你說的小部分，絕對小部分是 OK 的，絕大部分不 OK！我舉例，如果你有多餘的錢，時常在那換花、換草，拜託你把錢省起來，把公園維護好，叫人來掃地、割草，我都很高興。我那天在鳳凌廣場，難得你們的盆栽開黃花很美，一下子被你們一掃，全都死了！你們把它拔起來，換種紫色花，說那比較美！那些花草本無罪啊！無須你們這樣糟蹋，你如有那些錢，一下子拔樹、一下子又換花，為何不把錢省起來，好好照顧這些花讓它更美，你錢太多嗎？

再請問你，自行車道到底修整得好不好？我是不是邀請局長，你也可帶親朋好友，我們一起挑個時間，騎一次鳳山的自行車道是否完整？好嗎？我們很久沒散步了，你也難找，本席打電話不接，請人轉達，你不回電，現在也很傲慢呢？還是你很害怕我在吵你。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可以回應嗎？

**李議員雅靜：**

你們工務局，人多嘴雜，出去亂放話，傷害本席的名譽。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回應一下有關花草的部分，譬如行道樹下的灌木，一定要整修，像黃金金露花，把它理平頭，整理看起來比較美。另外盆栽的部分；盆栽在擺設，任何在重要的路口，我們擺設的部分，都得到大多數市民的讚賞。〔…〕那是不可可能，如果是做得不好，當然就來改善、修正而已。〔…〕花草在生長時，它每一株生長的速率，是不一樣，〔…〕我們所有的工作，都以整體的環境來處理，這和議員所說的錢多是無關的！〔…〕澳洲有一個大型的公園，它是叫獨立樹的公園，事實上就是我跟議員所說的，是有這種的布設。〔…〕當然有空，沒有問題，現在議會開會期間也沒有辦法去啊！〔…〕是不是讓我完整的敘述一下？〔…〕當然要等整個議會會期結束之後，〔…〕要現在答復嗎？就是議會會期結束之後，議會會期結束之後一個月內。〔…〕每天都在想工務，〔…〕不會，謝謝指教。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李議員。事實上，如果議員要找各局處首長，一定是有緊急的事情或是選民服務的事情，請你們務必一定要回議員的電話。如果局長在忙，也拜託你們轉達，請相關人員先給我們議員一個交代，這樣好不好？不要讓議員覺得你們不夠尊重議會，謝謝。

再來是林議員武忠質詢。

**林議員武忠：**

我今天要講的就是這個東西，趙局長，你當局長以來，我對你表示肯定，請坐，我相信擔任局長事情很多，但是依照目前對你的觀察結果，你是四平八穩，是沒有問題的。我今天要講的這個東西，我認為在工務部門是非常嚴重的，是嚴重哦！先跟你說，我今天要談這個前，也是有業者來跟我說：叫我不說，還是怎麼樣。你看，我們就是受這種壓力，但是不講的話，這個後遺症是很大的，百姓的損失。你如果買到這種房子，我跟你說，後果會不堪設想！那房子一間都多少錢？透天的一間都三、四千萬。我們來看一下，工業用地區分甲種、乙種、丁種，法都規定得清清楚楚，甲種是屬於重污染建築用地；乙種屬於都市計畫內之輕污染建築用地；丁種則是都市計畫外之輕污染建築用地。

我今天要講的是工業住宅，「工業住宅是指建商在都市或非都市使用分區管制規則下，將屬於工業用之土地以商業設施申請建照，」請建管處特別注意一下好不好？「再以住宅名義銷售給消費者，目前高雄市以乙種工業用地蓋自用住宅最多。」跟你說，這個就是不合法，為什麼他們可以愈蓋愈多呢？市政府都沒有什麼稽查嗎？都放任嗎？

我們看這是以前的細則，到現在市政府還是沿用，「乙種工業區以供公害輕

微之工廠與其必要附屬設施及工業發展有關設施使用為主，不得為下列建築物及土地之使用…。」所謂「不得」，我看差不多有 20 種，一般的住宅也是其中一種。以下再看，「乙種工業區依法只能做為工業生產設施等相關使用，不能做為一般住宅使用。」對於這個，乙種工業區明定得非常清楚，我相信工務部門的建管處也知道。「但部分業者以資訊軟體業申請興建，於取得使用執照後，以透天住宅及店面的名義做為廣告銷售。」很囂張，它還敢寫出「乙種工業用地」，等一下我放給你看。「導致民衆…。」民衆怎麼會知道呢？建商說那都沒有問題，都是合法的，以後工業用地可以變更為一般住宅，都沒有問題，它都這樣說，「導致民衆購買後在不知情的情況下違規做為住家使用。」不是違規啦！幾乎都是公然在賣住宅啊！透天的啊！

這是從民國 90 至 99 年的規定，你們知道有多麼嚴重吧！人家都申請下來使用了，從民國 90 至 99 年之後，你們也發現了這個問題，所以民國 99 年後即不再核發以資訊軟體業申請之案件。但是我跟你說，人家早就申請起來放了，要慢慢來興建，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業者就是這樣。但是現在他們又改變了，又來了，你們發覺這個問題後，他又變了一個方式來騙市民。建商以一般事務所…。他現在又用一般事務所來申請興建，依法沒有陽台與廚房，但興建完成銷售之住宅卻有陽台與廚房。這等於是二次施工，我現在申請的是一般事務所，但是卻蓋了廚房，規定是不行的，怎麼知道會這樣？你們都沒有一點稽查作業嗎？像最近的違建大隊查得非常嚴，我也是對它表示肯定啊！它也是有一番作為，我本來以為違建大隊會很難為，但是它目前還表現得…，還時常拒絕我，非常有魄力、有 guts，我也表示肯定，有時候雖然服務不成，但是我看到政府部門很堅定，我心裡是佩服的，不過為民服務，我還是要稍微問一下。如果政府部門很堅定，能說得讓我服氣，我還是表示肯定的。

你看，你們說從 99 年之後就不能再申請工業住宅，但是人家還是在做，100 年、101 年，你看看，這個又很奇怪！德耀建設和德禎建設都是同一家公司，為什麼他們申請這麼多工業住宅？你們真的都沒有感覺嗎？他們這個有問題嗎？都沒有派人去看嗎？德耀建設和德禎建設登記地址相同，都是同一家啊！他們很聰明，蓋完之後他們就解散了，建築公司就解散重新再來，再來騙，蓋完後就解散公司。

接下來，公平會開罰，這有什麼用？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分別開罰燁茂實業有限公司 140 萬、德耀建設 200 萬元，主要是在乙種工業區內用不實廣告推銷，讓消費者誤認為一般住宅。公平會是屬於中央的，也不是市政府開罰，我們市政府是「0」，到目前開罰件數是「0」，竟還要中央公平會來開罰，分別罰 200 萬、140 萬，這對建築公司業者根本就是九牛一毛，損失這樣的蠅頭小利

對他們來說非常輕微，這應該罰個幾千萬或幾億元，但是我們的法則沒有辦法，只罰 6 萬元至 30 萬元。

我只說三民區，別區我不說，三民區是最多的。三民區工業區主要分布於民族一路與大順一、二路交接兩側、中華二路東側在台電變電廠附近。三民區乙種工業區面積 82.3 公頃…，這是指尚未縣市合併前，佔原高雄市乙種工業區面積 293.01 公頃的 28.1%。三民區就佔原高雄市的三分之一。現在建商都快蓋完了，現在跟你們說這個，也是實在很令人生氣。

你看，我們這裡是三民區，三民區乙種工業區分布在大順二路、民族一路、中華二路與九如三路，這些都是乙種工業區，我看最起碼已經蓋四分之三了。還有鼎山街、大昌一路附近都是以工業用地興建住宅區。局長，你看一下，這有多囂張！「文豪」從鼎山街到大昌一路路口附近蓋了一大堆，蓋很多啊！第一期蓋完，現在要再蓋第二期了，市政府是真的不知道還是假的不知道？現在拆除大隊連一點新的、小的違建都知道，它就要去拆，而建管處及有關單位難道都不知道嗎？

看一下，這裡整片都是，正好位在灣愛里，我上次就說我看到那些廣告就很生氣，可是都沒有改善，它多囂張啊！誰會去看這個啊？它把「乙種工業用地」寫在旁邊，這樣有沒有囂張？寫在人家不會注意到的地方，你看，「乙種工業用地」；另外，這裡也寫「SUPER 新都 2 期」，已經蓋到第二期了，第一期數百間蓋完了，現在第二期又來了。這樣一棟喊價到 3,200 萬，如果買到這種，那算是不合法的，但是一般百姓知道嗎？百姓一生可能就買那麼一棟房子，結果買到非法的，這是要開罰的，如果當成一般住宅使用，有廚房、有陽台，就罰 6 萬至 30 萬，要罰呀！但是都沒有。接下來，民族一路在慈濟旁邊的那個蓋得很漂亮，透天的，我有去看，就是這個，全部都是，這都位在三民區，蓋得很漂亮。中華二路兩側，靠近熱河二街、安東街，中華二路兩側這邊，我們看一下，104 年 10 月 20 日市府說要嚴查，但是媒體不看好，市府所發的新聞稿內容和 2012 年發的一樣，都沒有改變！市府說要嚴查，到目前為止，我一點都沒有感覺到，有去查嗎？沒有啊！人家已經在蓋第二期了，慈濟那邊，包括中華二路也是，都很多啊！

我們再來看違規使用的罰則，我們都規定得很清楚，我們有罰則，為什麼不處理呢？都市計畫法第 79 條規定處其土地或建築物所有權人、使用人…。我們買房子就變成使用人或管理人，你如果買了這間房子，就要開罰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勒令拆除、改建、停止使用或恢復原狀之處分。拆除大隊長，你要破例一下，要拆個兩間讓他們害怕一下，拆個兩間，高雄市開罰件數「0」，是「0」件。我目前查起來就是沒有任何開罰啊！要不然你也

要抓幾個開刀啊！不然也稍微做做樣子嘛！但是沒有啊！罰則歸罰則啊！我有朋友在高雄縣用幾塊農地蓋了一個倉庫，你們有關單位就說那是人家檢舉的，要罰！都只專門欺負小老百姓，說人家檢舉了，農地不能蓋倉庫或什麼的，那真的是欺負人，我怎麼說都沒有用；但是這個已經都蓋幾千戶了，一戶要價三、四千萬元，你們都束手無策，睜眼說瞎話，假裝沒看到。

我說我們三民區就好，人家問我說：「議員，這合法嗎？」我說：「這不合法。」但是建商說：「那都合法，以後會變更。」事實上，在還沒有變更之前都是非法啦！法令規定都很清楚，法可以改啊！怎麼不能改？但是在還沒有改之前就要遵守這個法令。

有關市府的權責，因工務局、都發局及經發局之權責未能釐清，以致對疑似變相做爲住宅使用案件，尙無實地清查及裁罰，未能有效遏止；另對業者於乙種工業區用地興建疑似供住宅之建案銷售廣告亦未主動查察。那些廣告看板現在還矗立在那裡。所以我建議，如果照原始設計圖應不會有陽台和廚房等設施，建議應加強查核，不要讓建商拿到使用執照後二次施工，再以透天住宅及店面的名義做爲廣告銷售。我這都有憑有證的，不是在這裡亂說的，我和那些建商也沒有什麼冤仇，但是他們不能做這種缺德事。本席再建議，針對工業住宅其中以「住家用」…。這很奇怪，買這種房子來當住家，但是他們也可以以「住家用」稅率課徵房屋稅者和以「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者…。」雖然不合法，他們也可以適用這個，稅捐處也是照單全收，就很奇怪啊！因此對於這類實際做爲住宅使用之案件應加強查核。我們要怎麼樣？加強嘛！

我拜託市政府要有所作爲，最起碼去嚇阻一下，最起碼去打擊一下，要罰嘛！現在市政府不是缺錢缺得要死嗎？這個就要開罰啊！增加我們的收入啊！對於這種再怎麼罰我都贊成，因爲他不守法啊！我們的政府就是要保護合法的人，打擊非法，這是最好的案例。你如果去做這個，只有建設公司會叫，買房子的人還可以要求賠償咧！所以我建議的你們聽聽看：建築執照和使用執照的用途別應加註「不得做爲住宅使用」…。看他要怎麼賣？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延長 3 分鐘。

**林議員武忠：**

讓市民可以清楚知道，並告知如果違反之相關罰則。你就把它加註啊！你前科累累、賺暴利啊！我就加註「不得做爲住宅使用」，看他要怎麼樣去賣？本席建議過戶時應提醒市民：若有此類乙種工業住宅，建議在辦理過戶時，應提醒市民「不得做爲住宅使用」，違反分區使用將針對所有權人或使用人處以 6 萬至 30 萬元以下罰款。這就是罰則，這個就可以處理了啊！所有權人或使用

人…，我如果買這種房屋，就會被罰 6 萬至 30 萬元，這樣他敢買嗎？最後，我的結論是：建商爲了賺取暴利不擇手段，但市府卻也束手無策，導致建商一再蓋工業住宅，希望市府重視並研擬對策，不要讓市民受害。

今天本席說這些不是針對三民區，現在高雄縣的情形更嚴重，高雄縣還沒有縣市合併之前，所有的分區使用，整個村莊，一個鄉鎮、一個鄉鎮，全部都是違反土地分區使用，全部都是蓋工廠。所以經發局才說 6 年內可以暫時做爲「臨時工廠」，讓你暫時合法，但是我跟你說，6 年過後還是一樣，沒有一家會改善，沒有一家會遷移，你讓它可以做爲「臨時工廠」，因爲以前高雄縣和高雄市的法令不一樣，高雄縣法令鬆散，就有很多問題跑出來了，高雄縣很多都是不符土地分區使用。

所以今天我既然提了，以前我是針對廣告點一下就好，結果都沒有用，你看三民區蓋了這麼多，乙種工業用地蓋住宅佔原高市乙種工業用地面積差不多就 28.5%，我去到那個地方，人家都會問我這個，我今天講，最起碼也有 30 戶在看，他們問我，他們也想知道市政府的態度是怎麼樣，有什麼事後補救？罪大惡極就是建築公司嘛！百姓是無辜的，我們常常被騙！怎麼會沒有？賣吃的、賣用的什麼都有，這些房子一戶都要三、四千萬元，那是暴利，工業用地和一般住宅用地的購價是天差地別，要不然市政府都…。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謝謝林議員對乙種工業區當住宅使用的公共議題的關心，我們表示感謝，也利用這個機會在這邊告訴所有的市民朋友，並強烈表示乙種工業區不能當住宅使用。因爲它有一個原由，我記得民國 90 年建商要申請建築使用執照時，是以資訊軟體業來申請的，但因爲資訊軟體業於 99 年，我記得是在 7 月 29 日就已經註銷，意思是在 99 年的後半年之後，他們就沒有了。所以剛剛議員秀出來的部分，應該是 99 年核發的建築執照，於 100 年、101 年再核發使用執照，剛剛的照片應該是這樣。在消保官部分，我們也針對兩家公司分別開罰 200 萬及 140 萬。市府並沒有開罰，當然議員說的金額並不大，如果以違規用乙種工業區來當住宅使用，市民朋友在沒有注意到時，變成一個善意的第三者，因爲市民朋友沒注意，覺得這邊的房子比同地段的房子便宜，一般市民朋友都會有這樣的心態。同樣的坪數在同一個路段上，當然會選擇較便宜的房子，這樣的情形很正常。我記得兩個星期前，爲了保護市民朋友也針對乙種工業區當作住宅使用，來發布新聞稿，加強宣導市民朋友乙種工業區不得當作住宅使用。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建管處長，請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建管處到最後核發使用執照時都會加註，加註他之前是以資訊軟體業來申請，這部分的使用執照是乙種工業用地，只做資訊軟體業使用，不得做為一般住宅使用，我們都會在執照裡面加註這件事項，謝謝！〔…〕議員，這部分我們近期會安排聯合稽查，包括都發局、經發局及稅捐處。〔…〕會的，我們會加強稽查，謝謝！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林議員武忠。接下來請高議員閔琳質詢。

**高議員閔琳：**

今天時間非常有限，我就快速的來詢問幾個市府的重大計畫及改善措施。第一個部分先就教都發局，這三個議題是有關於亞洲新灣區、岡山大鵬九村的重劃作業及燕巢區橫山的面前埔營區的活化部分。亞洲新灣區要就教於局長的是，我們知道局長之前曾經和市長到法國的馬賽，去參觀他們港務局及地中海計畫相關的簡報，也有非常多的收穫。想就教局長的是，在亞洲新灣區部分，我看到你們的業務報告裡指出，未來會和港務局一起來開設土地開發公司，我不知道土地開發公司的組成是什麼？市府所佔人員的比例及我們可以主導的權限，大約佔百分之幾？特別就教這個問題，是相信你一定知道，高雄港過去長期這樣子發展下來，港是港、市是市，中央和地方沒有辦法可以有個好的出口，可以為高雄市民打開這個港灣，讓港灣周邊有更好的宜居環境、有更好的發展。我也看到今年度市府也和港務局成立港市合作平台，我想先就教在亞洲新灣區的兩個議題，第一個，港市合作平台目前開過幾次會議？到底有什麼樣具體的成果？第二個，未來土地開發公司到底如何組成？市府可以主導的權限到哪裡？人員的組成又有哪些？

第二個問題就是，目前岡山大鵬九村的重劃作業，我們知道岡山大鵬九村已經閒置了十多年，地方上的所有鄉親也一直很期待大鵬九村的所有相關計畫，是不是藉這個機會請局長答復，重劃作業的進度到哪裡了？預計什麼時候可以期待大鵬九村開始有一些動作？第三個，就是燕巢面前埔營區活化的問題，過去很多燕巢的在地居民只要有社區的活動，包括嫁娶及舉辦各項活動都會在這裡舉辦，不知道未來要如何去活化？活化後社區可以怎麼去使用？先就這 3 個問題，就教都發局長。

**主席（陳議員玫娟）：**

都發局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謝謝高議員。我先回答高議員關於港市合作平台的問題。它是由我們的副市長及港務公司董事長雙方共同來主持，到目前為止開了兩次正式大會的平台會議，但是這中間還開了幾次小組會議，就是由我們的幕僚單位和港務公司的幕僚單位來進行。港務公司和高雄市政府合資組成，針對高雄港區合資的開發公司，最主要的用意，就是讓高雄市政府可以取回在港區土地開發的主導權。因為我們不希望看到這百年難得一次的轉型機會，被當成是各個國公企業自己一塊一塊的資產去處分，這樣對高雄城市及整個國家來講，都不是件好事情，這是其中最主要的原因。公司未來的運作方式，雙方同意採取這樣的方式，就是整個公司的資本額是 1 億元，由港務公司佔 51%、高雄市政府 49%，未來董事長應該由港務公司董事長兼任，實際上的運作是總經理，所以是採總經理運作的方式，總經理職位由市政府指派，這樣的狀況之下我們才有辦法有主導權。現階段就是行政院核定就表示他支持也同意這項計畫，但是還是要尊重議會及立法院。所以我們在明年度的預算，各自都有提預算的編列，希望高雄市議會能夠支持，立法院的委員也能夠支持，一旦順利通過，我們就可以開始籌組準備公司的運作。但是在那之前，我們可以事先籌辦的一些事項，現在就已經開始進行研究及盤點。

針對大鵬九村的部分，大鵬九村的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已經在今年發布實施，現在的最新狀況地政局長會比較清楚狀態，我大概說一下今年去勘定了範圍，10 月份也辦了座談會，預計 12 月份，這是地政局長給我的資訊，他們要把重劃計畫書報到內政部，所以要經過內政部地政司的審查，待審查通過後，很快就能…。

**高議員閔琳：**

預計多久？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所謂的多久是重劃的完成期限還是…？

**高議員閔琳：**

重劃的完成期限。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們當時設定的目標是在重劃計畫書核定下來以後，三年內我們一定要完成。

**高議員閔琳：**

現在整個國內的政局也在改變，高雄市的立法委員也都非常認真，是不是可以請都發局及相關單位向高雄市的立委多多拜託。甚至我相信可能再過八十幾天，可能中央就變色了，政黨再次輪替，由民進黨執政。這個部分，我相信在



中央和地方的合作下，推動地方的建設，一定可以更加快速，所以這個部分真的要請你們加快腳步。〔好。〕再來是燕巢面前埔營區活化的規劃。

###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燕巢區有一個靠近樹德科技大學的前埔社區，面積大約有 1.76 公頃左右，它已經閒置一段時間了，我們之前去找到這個營區，最主要是考慮到高雄的 7 所大學，剛好都在這一帶，從援中港到燕巢這邊來，這 7 所大學都有在聯盟。所以我們在想是不是有可能善用這些閒置的空間、房舍，結合這 7 所大學的學校資源、學生創意或是老師的研究，讓他營造成這 7 所大學的實體的園區再結合社區的營造。讓這個區域未來能發展成青創中心也好、共同工作坊也好或農村體驗等，結合在地特色、在地社區和這 7 所大學的資源，共同的來好好利用規劃這一塊。現在全案已經委託要做整體規劃，有新的進度，我們隨時向議員說明。

### 高議員閔琳：

好，特別提醒局長，燕巢面前埔的這一個營區，因為在地過去的使用算是滿頻繁的，所以我建意你們在委託規劃的過程當中，是否能納入民政局、燕巢區公所，將地方的意見納進來，這個部分要拜託都發局長。

另外要就教工務局，前陣子有很多鄉親及市民朋友向我反映，岡山的河堤公園有很多的問題。我也到現場會勘多次，很多地方也都立即獲得改善，在這裡我要肯定市府團隊及養工處。但是目前河堤公園裡還是有一些問題，等一下我會用圖片來說明也希望能夠獲得改善。第二個是路平，大岡山周邊都是工業區，裡面也有好幾個工業區，所以經常進出非常多的大型重機具車輛，所以路平問題是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而且是要長期、定期去重新刨除或重新鋪設。我今天特別舉二個例子給工務局長看，研究一下我們到底什麼時候能夠改善？

第三個就是阿公店溪周邊的沿岸設施。我們先看河堤公園的部分，岡山河堤公園有一個竹林區，位在公共廁所旁，每逢下面就會積水，可能因為廁所的排水不良，所以每逢下雨積水之外，還會傳出非常嚴重的惡臭外，而且也不敷使用。目前我所知道工務局有一個岡山河堤公園的改善計畫，可是我不知道到底有沒有錢？經費需要多少？需要花多久的時間才能獲得改善？何時要開始施工？在地有非常多的老人家、銀髮族、長輩都非常關心。另外，積水問題這麼嚴重有可能去使用嗎？不可能去使用啊！中間還有一個手孔蓋，到現在還搞不清楚是哪個單位的，不是中華電信、台電也不是岡山區公所的，不知道手孔蓋裡面到底是什麼東西，責任歸屬是誰？手孔蓋凸出於地面將近 20 公分，老人家經常在那裡跌倒、受傷或手摔斷等，所以這個部分是否能列入岡山河堤公園的改善計畫呢？

路平的部分，我特別指出本洲工業區，因為非常多的機車族都上網向我反映問說：高議員，請問本洲工業區的路是不是都壞掉了？我們也要上班，難道只有重車才能使用嗎？我在上班的路上，一路顛簸、摔車頻繁，非常的危險，什麼時候能改善？你們可以看到照片中地面龜裂得非常嚴重，不知道有幾年沒有修了，我記得我上次會勘時，總體經費好像還要一千多萬。類似這種嚴重的道路破損問題，是不是應該納入最優先的路平改善？所以這個部分，等一下請工務局長答復。

地政局的部分，因為時間有限，所以我一併講，剛剛大鵬九村已經先就教都發局長，第二、三、四個議題和燕巢有關。燕巢的區段徵收，特別是有關中興路到岡山交流道這一帶及仁愛之家到中鋼構，目前的狀況為何？剛剛都發局長也提到，燕巢的大學城區，過去從高雄縣市合併之前，民衆就非常期待大學城的整體規劃及發展，燕巢大學城區的建築用地現在的取得狀況，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大概幾公頃？未來有何規劃？是不是可以讓燕巢區所有的市民朋友了解。

第四個議題，前幾天也有議員質詢，為什麼高雄市公民監督公僕聯盟開了一個記者會，說我們的地價稅少編了 30 億，市府是不是做建商的門神？為什麼地價稅的會都還沒有開就已經編了 99 億？這到底是怎麼編的？請工務局長及地政局長說明。

**主席（陳議員玫娟）：**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議員所關心的河堤公園部分，我們預計在下個月底公告，大約明年三、四月就可以完工，這個沒有問題。阿公店溪分為兩個部分，一個是阿公店水庫的部分，阿公店水庫周遭的自行車的環境，我們都已經整修完成。在阿公店溪水庫旁有一個森林公園，森林公園靠近道路的部分為 A 區，面積大約有 3 公頃多，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在施工了，預計在明年能完工。另外 B 區和 C 區的部分，我們也會逐年分期的來開關，這是阿公店水庫的部分；阿公店溪沿岸的部分，我記得有一個未開關的河段，就是兩岸的綠美化。

**高議員閔琳：**

對，都還沒有做。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們明年會規劃設計，我們會籌款，這個沒有問題。

**高議員閔琳：**

我特別提醒局長有關河堤公園是因為目前的改造計畫，我之前要到資料，好

像沒有針對是否能移除手孔蓋及是否能鋪設止滑墊，因為有許多長輩不斷的反映…。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孔蓋的部分，在公園、社區裡是由工務局養工處負責，這個沒有什麼疑慮，包括竹林，因為廁所隔壁就是竹林，竹林為什麼會積水，因為地比較低窪，我們會再把它回鋪，然後種植草皮。剛剛照片圖裡面有一些塑膠椅子，那個我們不希望是這樣擺放。

**高議員閔琳：**

當然，局長你關心這個議題非常好，因為我現在要向你說的是，非常多的長輩還有市民朋友反映，旁邊又有另外一處的樹，它周邊有環狀的座位，這個地方剛好都沒有椅子。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有和這邊坐塑膠椅的長輩們聊天，我也跟他們說在公園裡面，用這種塑膠椅子實在不好看，我也向長輩承諾，說旁邊還有一些大樹，我們還會做圓狀的椅子讓他們坐。有時候我們的長輩認為圓狀還不夠，他們還想要有靠背的座椅，這一部分我們都會來處理。

**高議員閔琳：**

因為我之前有去會勘過，這一顆樹叫做「金錢樹」，好像是農業局列管的，因為要保護它的根系，所以當時會勘的時候，市政府的人員向我說，沒有辦法做環狀座椅，現在到底可不可以做？樹要怎麼處理、怎麼保護？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環狀的座椅要看它的直徑大小，基本上我們不要去影響樹、也不要影響它的根系。所以我的建議會把它做大一點，應該不會影響到樹，也不會影響到根系，我們會再討論。

**高議員閔琳：**

這個部分我就拜託你處理，我們樹該保護的要保護好，該有座椅讓長輩們可以坐、乘涼、休息、休憩，有關坐椅的設施，就拜託局長你要多用心。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另外在路平的部分，路平有分為很多，平常我們和建設公司會聯合開挖，這樣會減少路面的挖掘的次數；另外道路在刨鋪的時候，孔蓋有兩種狀況，一種就是下地、一種狀況就是齊平，這個我們都在做了。到目前為止，高雄市的路面刨鋪將近 80 萬米平方公尺，剛剛議員講的岡山本洲工業區，在本洲工業區裡面是他們自己要來處理。

**高議員閔琳：**

聯外道路呢？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聯外道路，當然是工務局要處理。

**高議員閔琳：**

沒錯。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其實我也和本洲工業區辦公室的同仁討論過，只要他們在裡面的道路刨鋪完畢，我們會和他們做配合。同時就是他裡面也鋪好，我外面也鋪好，所以我們的市民朋友經過都是路平的；另外剛剛議員講的，就是彌陀高 23 的部分，我們明年會籌款刨鋪。

**主席（陳議員玫娟）：**

地政局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高議員對燕巢區段徵收的關心，這兩個區段徵收區域，基本上目前都僅止於公益性、必要性的評估、和都市計畫變更的階段。燕巢大學城這部分，裡面在作公益性、必要性的評估調查當中，還有一些地主他們還是希望務農。所以這部分我們會開會來檢討哪一個地方要畫設務農專區，這個部分我們正在做。也向高議員報告，就是目前這樣的氛圍之下，區段徵收由農業區變更為都市計畫，要通過公益性、必要性的話，中央非常保守也非常嚴格，因為受到大埔事件的影響，所以導致這個氛圍都不太對，我們希望假以時日能夠有所變更。

第二點，要跟議員報告的就是，大學城公共設施的比例，它的面積這一期總面積是 73 公頃左右，公共設施是 32.17 公頃。…。地價稅是稅捐處編列的，大概是預估的概估，每三年要規定地價，從 102 年到 105 年 1 月 1 日，要重新規定地價，這一段時間剛好是我們作業的期間，所以我們地價調整的狀況，目前都還沒有確定，我想財稅單位編列地價稅，可能是預估的數字，真正的還沒有出來。…。我們也覺得很奇怪，公告地價評議結果都還沒有出來，他怎麼會說少編 30 億，這個我就不太了解他們的用意，不過我們會想辦法把這些做適度的澄清。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高議員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何議員權峰質詢。

**何議員權峰：**

首先請教工務局趙局長，我想從交通部門開始，一直都有議員提到，有關於未來鐵路地下化的綠廊道的問題，我們也一再的講，過去高雄市被區分為南北

兩區，主要是因為鐵路做了一個非常大的隔離，現在我們有這麼重要的鐵路地下化的建設，即將在 107 年完成。過去在上個會期我也和工務局討論過。據我所知，之前的規劃未來是非常漂亮的綠廊道，有水有綠色廊帶，可是前一陣子包含這兩天，都有議員提出說，是不是市政府又有另外一個規劃，就是在綠廊帶上做客運的專用道，基本上這個也造成地方上民衆的討論。我想在這邊請教工務局長你的看法，因為未來綠廊道是你在施工的，是不是有這樣的規劃？還是這個並沒有成形，請局長表示一下你的看法？

**主席（陳議員玫娟）：**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鐵路地下化平常我們是以綠廊道和水廊為原則，當然在左營計畫的部分，它有綠廊道有水廊，另外在高雄計畫的部分，主要以綠廊道。議員所講的是車站以東，在關心我們的大眾運輸專用道，這個部分我們目前是沒有這樣的規劃，我們是以綠廊道為主。

**何議員權峰：**

如果沒有這樣的規劃，雖然我不知道為什麼會有客運專用道這樣的產生，但是請局長在這部分我們要堅持，未來的綠廊道是還給高雄市民這麼漂亮的綠廊道，我覺得在這部分我們應該要堅持，希望未來可以照這樣的計畫來實行。如果可以的話，甚至應該要說明，不要造成市民朋友的疑慮，因為很快即將要施工，不要造成市民朋友這樣的疑慮，這個部分請局長協助。

接下來請教都發局李局長，我們都知道高雄市這幾年推動了許多重大交通公共建設，包含剛剛我提到的鐵路地下化、以及輕軌捷運，輕軌我們現在已經在試營運了。其實我們的第二期也即將要發包動工，未來第二期會經過市區，包含三民區到鼓山，形成環狀輕軌，我認為在這幾個重大交通建設，除了未來會帶給市區朋友有很便利的交通以外，另外一個角度，我們未來市區的發展，是可以透過這樣的重大交通建設，帶動原市區發展。譬如像本席的選區是在三民區，我們很清楚它是一個發展非常成熟的社區，甚至有些社區已經步入老舊的階段，我們如何透過這樣的交通建設、這樣的便民設施，未來可以讓我們的市區有翻轉的機會，並帶動市區的繁榮。其實在三民區大家都可以看到，幾乎沒有空地，唯一剩下的空地就是公設的保留地，未來推動交通建設的同時，市政府是不是也應該思考，周遭的環境中還有那些土地可以再利用，那些土地可以作變更，配合未來重大的交通建設一併處理，讓市區的這些地方可以有翻轉的機會。譬如我的選區，在三民區二分局旁邊還有一塊未徵收的公設保留地，現在暫時做停車場，這幾年地主持續在抗議，利用這樣的機會是不是可以適度的

檢討，未來將這些土地作更有效的運用，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非常同意剛剛何議員講的，高雄市有很多重大的交通建設，包括鐵路地下化，以及現在的輕軌，未來二期在大順路一帶，這是整個城市風貌及城市轉型的機會。我們會好好把握，甚至思考有一些路段經過時，包括整個路型重新歸零思考，重新針對交通、沿線的機能或公共設施一併檢討。剛剛議員提到的三民二分局旁邊那一塊公園用地，事實上現在也在思考這一塊土地，朝著地方還缺什麼樣的公共設施，如果維持公園，是不是需要這麼大，有沒有可以作其他更有效益的使用方向，現在正在檢討當中。今年有啓動一個公共設施通盤檢討案，我們會針對還未開闢的公共設施，以及還未取得的一併檢討。

**何議員權峰：**

我必須再提醒你一個部分。本席的選區三民區，以及剛剛局長提到的大順路周邊即將要做的輕軌，我們也很清楚，照目前規劃，大順路二旁的停車格勢必會被取消，把路邊停車移到路外停車，其實我們也很清楚，周遭真的沒有什麼土地可以使用，所以我也期待局長可以好好思考。甚至把這些公共設施保留地變成停車場，我覺得也是可以，因為真的沒有停車場，之前大家也曾經提過，三民區並沒有一個公共停車場供大家使用。在我的選區，就像剛剛說的，大順路周邊所剩的空地真的不多，我沒有特別統計過，像剛剛提到的公設保留地大概還有幾塊未處理。據我所知真的沒有幾塊，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加速處理，最好可以在建設同時一併處理完。我知道程序會滿冗長的，因為還要呈報中央，這部分希望局長快速的思考、快速的執行讓我們看到成果，這部分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現在正在盤點整個輕軌二期經過的沿線土地，以公有地來講，應該是我們優先去檢視的土地；至於停車部分的規劃，我們會全力配合交通局的專業，輕軌二期開通之後或興建期間，交通配套措施要怎麼樣做，如果有需要，我們願意全力協助捷運局和交通局。

**何議員權峰：**

局長，剛剛有一個部分你沒有回答，我希望輕軌施工的同時，這部分可以一併處理。因為輕軌施工期並沒有那麼長，大概一、二年就可以完成，就像你剛剛講的，你已經在整理這部分，但速度應該要加快。如果我們有新的思維，知道要如何處理時，其實要走的程序還滿冗長的，所以我覺得思維要趕快確定，

未來要如何做，確定之後再加速將這些程序完成，把這些土地做有效的利用。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現在已經在盤點、也在思考，盤點完之後再思考這一塊適合做什麼？配合捷運局輕軌二階的發包，規劃設計在未來還未施工前，我們就會先介入，先去了解、提供一些想法。

**何議員權峰：**

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在大順路的周邊，我講一個地標，就是義永寺的附近周遭，大家如果去過義永寺就知道，旁邊已經是密密麻麻的住宅，可是在使用分區上，義永寺周遭的那一塊土地是農業用地。據我所知，很多房子其實都可能有二、三十年了，但還是農業區。局長剛剛講要思考的部分，是不是可以一併把這個也納入思考，譬如農業區，事實上不是做農業使用，不是現在才沒做農業使用，有的房子已經蓋二、三十年，甚至三、四十年，我覺得應該要讓它符合現況，怎麼樣調整，這部分是不是請局長一併思考呢？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剛剛何議員提到的那一塊農業區，大概是民國 60 年都市計畫發布時就劃為農業區，回顧一下那時的歷史，因為它是屬於計畫區的邊緣地帶，又毗鄰愛河、地勢低窪，當時都市計畫的發展還未成熟，所以那時就劃為農業區。我去翻閱了一下過去的歷史資料，民國 87 年市政府有提出要變更為非農業區，可是當時在地主的整合上有困難，所以那時還是維持農業區，農業區要變更，有很多技術上必須要去克服，第一個是民衆的意願，再來是不影響防洪治水的功能上，還有公共設施的提供，種種的公益面向考慮之下，才能去思考是不是可以轉作其他用途的可能。從過去一年多來，中央政府對於都市計畫的農業區變更為非農業區，其實態度趨於嚴格、甚至保守，必須提出很強大的必要性、公益性，或符合重大的政策目的之下才會同意，不管如何，這一塊我們一併納入檢討。

**何議員權峰：**

謝謝局長。局長，我們都知道你非常專業，你也非常了解目前高雄市的現況，所以我們真的很期待在未來幾年，尤其在本席的選區三民區真的沒有土地可以再開發及發展，期待在局長專業的領導之下，趕快將市區可利用的土地做一個整理，也將未來的發展作良好的規劃，加快速度，甚至我剛剛講的，農業區已經是繼承住宅的事實，也將它符合現況做一併處理。局長是學有專精的專業人才，對市區也非常了解，我們期待在未來的日子，可以用最短的速度去完成這

樣的工作，謝謝。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謝謝何議員權峰，接下來是邱議員俊憲的質詢。

**邱議員俊憲 :**

謝謝今天備詢的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及同仁，我先在這肯定大家的辛苦。因為大家都知道，地政局提供土地、都發局提供規劃和想法，實際上去施工的是工務局，因為這三個部門的合作，所以高雄市的建設才能一直向前行，我在此先向各位表達辛苦之意。

我們知道縣市合併之後，其實大高雄幅員廣闊，要處理的問題太多，都市計畫區、非都市計畫區、農地、工業區等等問題，尺度都很複雜。每一個直轄市大概只有高雄市會面臨到這麼大的問題，包括養護工作。原高雄市和原高雄縣，局長以前是養工處處長這方面更是清楚，個中滋味，冷暖自知，處理這些工作真的很困難，所以市府提供的服務要怎樣更符合每個地方的需求、如何更貼近服務品質的要求，這部分當然可以持續努力去進行，我想今天就這幾個議題跟大家探究，過去這幾年我們一直在討論的是，都市計畫公有設施保留地未徵收的問題，其實大家花很多時間在討論說，現在都市計畫規劃好了，要做綠地、公園、學校還是道路，可是政府目前沒有經費去徵收，因為我們也知道徵收的費用，在計價方式改變之後是寸土寸金，我曾經也去計算過，在某一些特定道路裡面，像主席的選區裡面明潭路在拓寬左右各 5 米，這長度算起來平均單價，跟主席報告一下，比豪宅還要貴，一坪二、三十萬跑不掉，當然一條路每年可能成千上萬的市民在使用，該花的本來就要支持市府，符合民意需求的我們支持，只是現在寸土寸金。

在這裡我提出一個想法讓大家探究，除了公有設施保留地未徵收的問題之外，其實還有一個問題我們長期以來都忽略了，就是過去這一、二十年，已經徵收好的公有設施的土地，是不是已經妥善去運用了？舉個例子，像三民區與鳳山交界的寶業里過去時常淹水，都是埕田、雜草，之後經過陳菊市長、立法委員李昆澤以及許多議員長期的爭取，才有現在的滯洪池，寶業里滯洪池本來是什麼用地？是學校的預定地，但時空變遷，當地的需求改變，所以我們花了很多精神，當然地方有些沉痾，可是那個地方因為這樣我們把學校用地做更靈活的使用，把它變成一個滯洪池結合公園的使用。那些土地現在因為滯洪池的存在，以前的埕田變成豪宅，現在有很多問題，在我的選區裡面像仁武、鳥松，其實剛剛何議員權峰在質詢也有提到，我們市區裡面要找一塊好的「肉地」，來做公共設施是很困難的，不過現在發現土地最多的竟然是學校預定地，20 年後在街道上看到的有 20% 是年長者不是小孩，所以在這裡我要建議，現在



市府手上擁有的這些已徵收的土地，不管他的都市計畫使用區分是什麼，其實這些徵收的動作也許是在十年前、二十年前就已經花錢處理完了。但因為時空變遷的關係，如何去檢討讓他符合在地的需求，讓市民可以去做更有效的使用，現在的土地真的很貴，新工處也知道，要開一條路所需的經費，真的是想到都覺得心痛。不過爲了高雄市民的安全一定要做，也爲了地方的發展，既然手上有一大筆不用再花錢徵收的土地，真的要拜託都發局、地政局、工務局、市政府，法規上的限制我們都了解，可是要怎麼樣在這個困境中找出一個新的方式。

比如說這是一個學校預定地，我們任何建築物興建的時候，其實我們很清楚工務局的想法也是一致的，要多功能使用、複合性使用，不是爲了里民活動中心就蓋一座里民活動中心，不是爲了一個集會所就建一個集會所，不是。我們都希望這棟建築物能夠多功能，讓使用率提高，提供更多市民來使用，像學校預定地，我在這邊有個想法，請各位可以去探究看看，譬如說在學校預定地上，蓋一棟兩層或三層樓的建築物，何嘗不把他視爲未來二十年或十年之後。要蓋的學校廳舍的某一個部分，現在這部分只是我們預先建好，十年前我們先蓋好，提供給當地市民朋友做更有效、更多用途使用。我想這也不違背當初在徵收土地時的本意，我們追求的是符合市民的公共利益。雖然在土地使用區分的相關法規上可能有些侷限，可是我覺得我們應該要開始去探究這些現在手頭上已有的土地，要如何去好好利用。

跟主席報告，原本高雄縣轄區裡面，現在市府擁有最多的都是校地，差不多在二十年前就徵收了，徵收不是免費的也是要花錢去徵收，結果要建設了找不到土地，因爲我們不想再花錢去買新的地，太貴了，用要蓋豪宅的地來建公園，真的心在淌血。所以既然市府有完整的地，結果放在那邊一、二十年，放到都長雜草了，每一年還要去除草，不去整理還要被開罰單。環保局開給民政局、教育局罰單，因爲環境沒有整理也有環境維護的問題，那我們何嘗不開始去檢討這些已經既有，是市府的土地，如何來靈活的使用，提供當地居民更好的公共服務品質。不管是公園也好、綜合性的社福設施、活動中心也好，至少都比你再花一筆錢去買一塊新的土地，花一筆錢再蓋新的建築物更來的有效能。

我覺得以現在市府的財政及地方的需求，這是一個應該去思考的方式。當然法規上有困難，現在高雄市要做的每件事，在面對中央的法規時都有困難，所以才有既有管線自治條例、環境自治條例、才有食安自治條例。就是會遇到都市在發展但中央的法規有所侷限，導致沒辦法去做我們要的政策方向，所以才需要做這些突破，我相信在陳菊市長執政的這幾年，應該有很大的空間，可以讓市府的同仁跟議會一起來爲高雄想出更好的方式。我覺得這應該可以去思考

看看，寶業里就是一個很好的範例。這陣子也看到仁武八卦寮附近，要蓋滯洪池也遇到預定地分類是學校用地，就沒辦法去使用。說真的這十年來，高雄市有蓋幾所新的學校？其實真的很少，當然學校的更新或是不適合的區位去調整，這個我們都支持。可是學校預定地既然已經花錢去買了，當然不只學校預定地，還有其他都市使用區分劃分出來後，怎麼樣去靈活運用市府手頭上既有的公有地，我覺得這要好好的去面對、去思考。在這個會期、這未來幾年，我覺得陳菊市長執政之下，這是一個可以去突破的空間，才不會開一條路有 90% 的錢都是用在買土地，這是很殘酷的現實，本來就是如此，所以要如何運用這些土地是很重要的。

前幾天我也請教都發局長，剛剛也和地政局長在討論這個問題，是不是可以透過什麼方式，當然這一定有一些困難。不過面對困難我們就好好坐下來討論，現在困境是這樣，我們沒有錢去買新的地來建設，而原本的地又無法做建設，就卡在這裡，要蓋新的東西要買地，買不起；原有的地又不能蓋，變成看到一塊地在那邊只能流口水，我們到底該怎麼辦？這真的是現況，我想針對這部分，是不是先請都發局長，這部分在都市計畫法規裡面是否有一些方法可循，因為都市計畫法規成千上萬條非常的細，可是我相信這個邏輯，應該是普羅大眾、市民朋友可以接受的想法，請都發局長簡單敘述你對這個想法有什麼看法？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李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剛剛邱議員所提的一些見解我非常認同，我們認同關於公共設施的用地活用，包括公共設施已經蓋好的，有低度閒置的應該要朝多元使用的方式。我覺得這個才是比較具有經濟效益的，市政府又能適時提供給社區一些服務，以現階段來講，大概有幾種作法，像是公共設施的多目標使用，有些是表列的，有些狀況經過都委會之後，如果表列上沒有明文規定清楚的話，就是由都委會這邊來統一。另一種方式可能要涉及都市計畫的變更與調整，這樣會出現一個問題，也是剛剛議員點出來的矛盾點，因為他事實上不見得是都市計畫的法令，很多狀況是出現在土地徵收條例。就是說今天你的公共設施徵收了，但是你沒有去開闢，又要把它變成其他分區的話，就會出現撤銷徵收的問題。如果真的還是需要那塊地，還要再花錢，以現在來講還要用市價把那塊地再買回來。所以這個確實在法令上有修法的必要，修法的建議是朝著公共設施用地多元的使用，配合時代的變遷和社會的這些狀況來調整。以現階段來講，我們面臨的不是學校用地不夠，我們現在面臨的是，我們要做一些社福、長照來照顧這些長

輩，同時因應人口老化社會所衍生的一些需求。所以大方向來講，我們會和相關單位，包括地政局，還有向中央那邊反映這樣的狀況，是不是考慮修改土增條例，只要它變更分區，但它還是符合公益、公共設施使用性質的話，是不是就可以不要撤銷的問題，當然這個需要大家一起努力。但是現階段來講，譬如我們在做，就是針對那些已經開闢，但是閒置或低度利用的，包括機關用地、學校用地，我們都有和社會局配合好幾件，去提供我們照顧社區的這些社福設施也好，或長照設施，這個我們都一直有在努力當中。

### 邱議員俊憲：

謝謝都發局長，很欣慰都發局長剛剛提的這些說法，至少我們願意開始面對這個問題，不管是要修法的一些建議上，我們提出更具體更積極的主張，我相信我們這幾年所做的工作，是對高雄未來二十年、三十年發展很重要的事情。以前為什麼會留下那麼多學校用地？因為以前我們預測未來一戶人家會有二、三個孩子，向大家報告，在十年、二十年後，一戶人家將會有二、三個長輩，而不是孩子。剛剛局長講的沒錯，是我們的長照，我們怎樣提供在地社區化這些服務場域，到時候會面臨到不足的，沒錯，我們雖然現在有很多私人提供的服務，可是不代表公部門不應該要去面對，和提供更多公有設施。這個部分我在這裡提出這個見解，同時希望都發局和地政局可以做更多的討論，因為面對現況我們的確有這個困境，要怎樣去解套，法規的不足、法規的限制，我相信明年是一個很好的機會，可以讓高雄有更大的空間來處理，這個部分要麻煩都發局和工務部門的同仁來處理。

第二個，在今年上個會期時，高雄和台灣都面臨一個很大的挑戰，就是用水的危機，高雄差一點第一次進入到第三階段的限水措施。本席在上次質詢有拜託工務局和建管處，其實有一些大樓工地都會有一些伏流水或地下水湧出的問題，那些水源是不是做更適當的處理，也謝謝建管處，那時候有提供二、三十處的工地。如果我們在澆灌、道路灑水，或其他市民有非飲用、非接觸性的使用，可以就近找那些工地直接取地下水，去減緩我們在使用自來水的壓力，這件事情是對的，而且有做了。這件事情上次質詢也有提，但是這件事情不應該因為我們遇到缺水才來做，而是應該變成這座城市面對水資源的態度和應該要有的習慣，所以我們也知道工務局的綠建築自治條例其實非常棒，在節能減碳、太陽能光電等等，都有非常顯著的措施。

在上個會期雖然我建議說，我們是不是針對大高雄水資源的使用，提出一些自治條例做更廣泛更有效的管理。當然會有一些法規上的限制，可是沒關係，不然我們就從原本有的來做，譬如綠建築自治條例裡面，針對我們的水資源使用來補強。甚至立一個新的條文，像新的大樓或新的建築物，在增建、改建或

關建的時候，地下水的伏流水部分的利用。基本上在建管的核照或准許他建設的時候，就是要求他這樣去做，這才是對水資源的正確態度，因為下一個世紀不是要搶石油，而是要搶水，屆時大家會沒水喝…。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邱議員俊憲：**

水資源的問題是非常的嚴重，我們現在努力做的，不管是議會或行政部門，其實都是爲了後代子孫，我們爲了這座城市長久久的發展。高雄市是全台灣最缺水的城市，我的主張是期望我們有辦法用一些政策，我們雖然是最缺水的，不過我們也是最會省水，最會利用水資源的一座城市，讓高雄市民省下來的水，也許就不會有那些缺水的問題。當然還是會有一些困難和挑戰，但是以我們既有的政策工具再增加一些誘因，或限制、要求都好，這都是爲這座城市、爲這個地方好。這個部分就拜託工務局長去做這些工作。

最後還有 1 分鐘的時間，澄清湖、鳥松、仁武、三民在縣市合併後，儼然已經成爲高雄市的市中心，在議會大家的支持之下，好不容易覆鼎金公墓也開始在進行分區的遷建，所以周遭的環境，我相信在未來十年要怎樣做更好的整理和規劃。在都市計畫委員會部門質詢時，我也有提出這個看法，我們應該要利用這五年內工程陸續在經營時，來做更多的探討，怎樣讓這個地方有更好的規劃。其實在上次質詢也曾拜託過地政局長，我在這裡再次提出呼籲，文大用地的問題。雖然我們現在已經送到內政部進行都市計畫變更審議，可是還有其他一些要處理的配套措施，包括和一些占用戶，或一些三七五減租租用的市民朋友，怎樣再去談那些過去二十年累積下來，一直沒有面對的問題和沒有解決的問題，我覺得還是要鼓勵地政局的同仁，我們同步來進行，讓…。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邱議員的質詢。再來是林議員民傑。

**林議員民傑：**

說實在的，剛才議員也提到，公部門是整個高雄市推動重大建設非常重要的一個環節，不管是在土地，或都發局、工務局，結合高雄市政府在推動的事務裡面，是非常重要的。我這邊有幾個案子要請工務局作參考，因爲最近整個大高雄地區，整個閒置的土地，甚至於空間，尤其最近鐵路局新的綠線帶，在整個市政裡面，是非常重要的環，尤其最近隨著時空背景的變化，還有環境的變遷，甚至人的因素，所以一直有更多的永續和持續的市政要做。

我這邊要提幾個意見，也是請工務局協助，這個部分是針對原民區轄內的問題，但是請局長不要說那是原民區的部分，而且原民區已經是自治法人。這個

真的需要公部門，尤其工務局一併關心，也一起來改善。第一個，有關建築執照的部分，建築執照在第一次會期我也提過，但是工務局建管處好像也沒有給我們回應，到底能不能協助？因為就那瑪夏來講，那瑪夏三、四十年以上的建築物，而且是在建地裡面，不是在農業用地，是在建地，所建築的建築物一直到現在都沒有使用執照，所以我一直擔心。目前市政府有在推動違章建築拆除辦法，是不是會延伸到這個區塊？所以我要請工務局協助的是，像這樣已經三、四十年以上的建築物，能不能協助就地合法，或告訴我們到底要怎樣去做、怎麼去申請，才能將這些建築物就地合法，讓居住的居民能夠很安心，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其實那瑪夏最近在市政府推動更多的建設裡面，也建設得不錯，尤其是錫安山，還有民權國小。我要講的是，因為這個地方可以算是經常有人去的地方，但是路燈真的滿少的，再加上那瑪夏公園，本來有非常美好的路燈設置，但是八八水災後一直沒有恢復建設。這三個地點就路燈的部分，錫安山的園區還有民權國小綠建築這個區塊，加上那瑪夏公園，是不是請工務局也到現場去關心一下，並且幫我們設計和規劃，讓這三個地方也看得見市政府所做的一些工程。

第三個部分，是不是請工務局到現場去看甲仙區從阿里關到小林，有一段叫牛寮。這個通道也算是整個那瑪夏、小林甚至所有進駐在那瑪夏最主要的聯絡道路，這個道路 99% 以上的人只要到那瑪夏都會經過，都很少走台 29 線。但是這一段路在八八水災的時候有坍方也有落石。有家住戶用磚石做了駁坎，但是這個坡坎快垮了，已經垮了一半，這個住戶沒有錢可以維修，所以可能會影響到人、車的行駛安全。我要請工務局協助勘查，除了我剛才提到的，可能還要增加一些反射鏡，因為最近光是這一段就發生三起的車禍事故，還好人員沒有傷亡，但是損失很慘重。

第四個部分，據我所了解，工務局應該來協助重建甚至修建我們部落裡面的聯絡橋梁。這邊也有三個地點，一個是那瑪夏瑪雅里的部分，那裡有一座橋梁橫跨野溪 10 公尺，在八八水災時已經沖斷了一半，它本來是 6 米寬，現在剩下不到兩米半或是 2 公尺的寬。因為這個橋梁不只是巷道，而且最近市政府也完成了那瑪夏的宿舍的興建，但是老師進出，車子都會刮傷，甚至會撞到護欄。是不是請工務局將這座橋梁修建？第二是我們的達卡努瓦裡面有一個巷道，它是摩托車可以過的巷道，但是因為八八水災這個橋梁也被沖毀，目前是有做野溪整治，但是橋梁沒有恢復，是不是也替我們恢復？第三個部分是高 134 線的卡馬龍段，有一處野溪剛好沖毀高 134 線的箱涵，過去是箱涵，但是因為現在河床變寬，可能要重新興建橋梁，是不是請工務局幫忙恢復？這樣的話，高

143 線所有的路段就會從那瑪夏到嘉義的青山、茶山段，甚至於通到嘉義公園，這個公園是一個比較好的通道。以上請工務局回應。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有關議員所關心原鄉建築就地合法的問題，原鄉幾乎都是我們的非都土地，如果是土地的使用，它會受到區域計畫法也會受到非都土地的管理使用，而且這些都是中央的法規，我們願意和營建署或其他中央單位來討論。

剛剛議員講的路燈問題，原鄉這三個區的路燈維護管理是歸在區公所。另外，高 134 線這部分的路段也是歸在區公所，這個路段我們會跟原民會討論，看他們有沒有什麼其他的看法？至於甲仙區的工程以及其他那瑪夏橋梁的問題，我們會到現地去勘查。

**林議員民傑：**

有關建築執照使用的部分如果真的要跟中央來做協調的話，是不是請市府工務局協助原民會？在上一次的會期有提到說要交給原民會，但是原民會到現在沒有處理也沒有調查和回應，這個是不是請局長協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建築合法化的問題，我們會跟原民會合作，看要跟中央如何來協議？或者看中央有沒有其他的看法？這方面都可以來研究。

**林議員民傑：**

路燈因為有維護和部分的新置，我剛提到這三個，有一個公園有損壞要維修，另外兩個部分就是民權國小和錫安山是要新置的。新置的是不是我們…。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原鄉這三區的路燈不管是新置或者是維護管理，其實都是歸類在區公所裡面。

**林議員民傑：**

好，謝謝局長，我就提到這個地方。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林議員的質詢，再過來請李議員柏毅質詢。

**李議員柏毅：**

很高興今天坐在工務部門備詢的三位同仁，你們在過去都是局裡非常重要也是局長非常倚賴的人物，不管是部門的主管或部門的首席幕僚，你們今天都是承擔你們局裡面最重要的工作，現在都是局長了。過去有很多你們心裡的主張和心裡想要做的事情，可能跟局長的想法不一定會百分之百的一樣，可能有

85%一樣。既然有這樣的機會來擔任主管，我們是不是可以把這 15%或者過去想做的事情整理一下？因為其中兩位局長：地政局黃局長和工務局趙局長，你們在市政府都待過好幾年，經過 25 年市政府栽培的歷練加上你們過去的經驗，必然有很多你們想做的事情；我也在這邊建議你們大展身手，為高雄市民做出一些成績。都發局李局長更是從國外回來，你看過的東西可能比我們還要多，在歐洲看過的建設和都市發展的規劃可能都比我們還要多，那麼是不是趕快在這幾年高雄最需要轉型的時間，把它帶到高雄來？今天部門的質詢我們可以稍微談多一點，我就分幾個局處來跟你們討論。

先請教工務局長，過去和局長這樣一路走來，你從建管處再早一點的水工處也就是現在的水利局，然後到建管處再到養工處待了好久，現在你當工務局的局長了，所以對於養工處的工作你應該是最熟悉。養工處的工作很重要，你這幾年也把高雄市的公園整理得非常漂亮。現在高雄市有列管規劃的 640 個公園，我相信你如數家珍，我如果講公園可能講不贏你，但是有幾個公園的內容我可以給你一點點建議，等一下你參考看看。局長，請問針對這 640 個公園，你 105 年度編列預算來作公園的維護大概有多少錢？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趙局長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在公園的維護上大概有一億元左右。

**李議員柏毅：**

預算書上是接近 2 億。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對。就是包括其他，不是用那個名詞，有時候是在後面的備註欄上的，全部加進去就有 2 億。

**李議員柏毅：**

不含人力成本，接近 2 億。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有含部分人力，我們開口契約的廠商就有包括人力的部分。

**李議員柏毅：**

我幫你算過，平均一座公園一年的維護費用大概是在三十萬左右，不含局裡的人力以及處理這些公共事務上的人力，大概三十萬左右。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有 30 萬。

**李議員柏毅：**

要再開闢公園，維護絕對是最困難的地方。維護包含路燈，包含公園裡面的燈，這些燈是要讓市民在晚上幾點以前進去都覺得很安全的，這是養工除了要精算電費以外，小弟想要在這裡提一個建議，就是你要不要增加公園的收入？因為我翻了一下高雄市政府的預算，養工處沒有任何收入，工務局的收入只有規費和罰單，我想這樣很可惜。

所以我要在此跟局長提一個建議，我們有很多大型的指標公園，例如凹仔底森林公園、右昌森林公園等一些附近住宅區非常多的公園，公園正對面的 7-11 一個月租金 30 萬，公園正對面的咖啡廳一個月租金 50 萬，一杯咖啡賣 100 元。為什麼養工處自己不做一點生意，或者為什麼不要開一個門，有一個空間可以來維護這個公園的收入。這個會期我想要把這個建議帶給工務局的同仁，如果把這個打開了之後，有效的管理，不是不管理，經由有效的管理，讓我們的工務局，讓我們的公園就有這筆收入。讓市民知道這裡為什麼可以做生意，目的是要利用這個租金來維護公園，我想這樣市民可以接受。局長，能不能就這個方向提出你的看法。

###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謝謝李議員給這個機會。其實我們目前想到的是新光公園，新光公園就是在世貿北側的部分，世貿這邊又有一條渠道，這條渠道往東就是新光路，也就是寬度滿大的新光路綠地。所以從新光公園的海岸邊一直向東延伸到成功路，接下來就是新光綠地，再到中華路、中山路。所以在 9 月 9 日的首長共識營我就有拋出這個議題，如何把新光路的綠地立體化，立體化的其中一個想法就是如何把商業機制帶進來，我在 9 月 9 日就有拋出這個議題了。其實我們也預計在 11 月初，許副市長也會針對這個議題找幾位首長共同討論，要把什麼商業的機制或是其他的想法帶進來，這個我們會來研商。

### 李議員柏毅：

局長，你每天來議會的路上，看到對面的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現在蓋到什麼程度，我現在就可以跟你預言，裡面的空間再不改的話，你想想看文化部每年要編列多少預算來維護它，所以很多公共建設，我們可以提早思考。我開闢了這個公園之後，留某一部分空間來維持這個公園以後維護的費用，我想這是慢慢的市民都可以接受的問題。

局長，你過去在養工處，接下來還有兩個小問題。第一個是剛才邱議員俊憲也有提到的，也跟所有工務部門的同仁講，其實教育部的學產地或是學校預定地的這些問題，是我們地方政府最痛的地方。地方政府要做什麼建設，就要花一大筆徵收的費用，最慘的是這筆土地徵收費用是對自己的中央政府徵收的。所以這是台灣目前中央和地方政府還存在著比較爭議，但是我們必須要去面對



的地方。所以有關一些學產地的檢討，我會在書面跟趙局長提出，還有兩個至三個學產地，我希望市政府尤其工務局不要讓教育部很快的委外，我們還要跟教育部多談一些規劃。局長有沒有要回應的？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其實當初在美術館區有 8 個教育部的學產地，當初我們也跟教育部研商，這些土地可不可以做空地綠美化，結果我們得到的答案是被拒絕。當然我們也想辦法按照…。

**李議員柏毅：**

被拒絕的原因是因為他要跟高雄市政府拿錢，對不對？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對，要我們徵收。但是美術館園區的土地這麼貴，當然不可能。我們當初也跟他們研議。如果不讓我們空地綠美化，到時候雜草叢生的話，我們就會開罰單。之後研商出一個好的結果，這 8 塊的學產用地，其中有 6 塊跟教育部研商用租賃的方式，來開闢美術館園區的 6 個主題公園。另外剩下的兩塊，一塊是在青海陸橋的南側，另外一塊在東二路和北五街交叉的區塊，其實這兩個區塊還沒有開闢。我們也想說既然這裡跟教育部研商出的好結果是用租賃的方式，我們希望這兩塊也可以開闢。開闢當然也要跟教育部研商要用什麼方式，或是跟以前一樣用租賃的方式，我覺得這樣整體開闢主題公園，對當地的住戶是非常好的。所以這 6 個公園也頗受好評。謝謝。

**李議員柏毅：**

局長，這是施政滿意度高的原因之一。但是記得接下來明年度，我們有機會就把租金全部都算好，來凸顯中央政府的某一些單位，其實對地方政府還是佔盡了便宜。我們一起來檢討這些公共用地，包含租金，我認為也是可以檢討的。但是在檢討之前，要請你繼續維持高雄市目前的狀況。

接下來還有一個小問題，我們左楠區的議員也都非常關心的，就是翠華路的綠園道，綠 2 的施工問題，有一些爭議，我在這裡提醒。請養工處處長回答。我當然知道我們所有的行政作為都很嚴謹，尤其是有去移植到人家的農作物等等的都會非常小心，但是我要提醒你，動物要更小心。目前我手上有一件，接下來這兩天再請你們密切跟我回報，你們不要把人家的狗弄丟了。你知道嗎？

**主席（陳議員玫娟）：**

吳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據我所知是有一個拆遷戶林老師。

**李議員柏毅：**

他現在人不在台灣嘛。〔對。〕昨天你們去動的時候是不是把人家的狗帶走了？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其實爭議是當初他對我們植栽估價不是很滿意。

**李議員柏毅：**

這些我相信市政府都會有嚴謹的作法，但是我現在要提醒你的是他養的狗，你們一定要很很小心處理，在他回來之前，狗不能任何閃失。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我們科長有報告，他們會小心對待這隻狗。

**李議員柏毅：**

請你盯緊一點。

我簡單的向都發局及地政局講一下。都發局李局長，昨天市長在石化氣爆演習中又再一次提到，高雄的要求就是爲了安全的居住，安全的居住有那麼困難嗎？石化管線的管理有那麼困難嗎？現在我們選區的議員，大家也對 10 月 30 號，就是明天中油五輕廠要熄燈，大家非常的關注。以前是關注它有沒有熄燈，接下來是關注它熄燈以後怎麼辦。當然有很多比較關心環保的人士，對於整個廠區污染的地方提出很多看法，我相信市政府現在也有一些市政府的看法。這個不是環保局，也不是工務局一個人的事情，其實就是整個都發局領頭，跟中油要怎麼談接下來計畫的問題。我在這邊想請李局長回答我一個問題就好，如果中油的行政區裡面，我這樣子放，這個圖中鋼大樓，這個圖是目前中油五輕，如果中鋼大樓，中油會蓋輸中鋼嗎？不會啊！如果可以把中油的總部就蓋在中油的行政區裡面，請問高雄市政府都發局你的看法或者是你的立場，你會不會支持？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想如果中油願意把總部遷到現在高雄的煉油廠的話，我們樂觀其成，全力協助配合。

**李議員柏毅：**

局長，你不要自己打嘴吧，我們的石化管線條例就是要這些公司一定要遷來高雄，那就沒有他如果願意遷來的問題。我現在要推的就是要把它的總部遷來高雄。大家可以想像現在中鋼大樓的租金多少錢，現在所有重要的這些機構，包括 AIT 等等，都要進去中鋼大樓。中油做不到嗎？那中油做不到是不是市政府不願協助他們呢？你可不可以重申一下我們的立場。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不是，我們一直是主張希望中油總部能夠南遷高雄，跟高雄人民站在一起。我想整個高雄煉油廠，如果未來能夠引進中油總部的這些員工，我想會增加左楠地區很多的就業機會，甚至我們都希望國家級的研發中心及人才，也可以好好的利用高雄煉油廠的一些土地來發展。

**李議員柏毅：**

我再大膽一點，不只中油廠區、不只中油廠區裡面的行政區沒有污染的部分，我們可以主張中油的總部來這裡。我們看你要蓋幾樓，接下來你要怎麼辦，都發局這邊會來協助，甚至成功儲油槽那一區，你認為有沒有機會。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成功？

**李議員柏毅：**

我們的亞洲新灣區，會展中心旁邊這一區。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世貿旁邊那一塊？

**李議員柏毅：**

是。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想那一塊都非常適合，現在在目前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裡面都允許。其實亞洲新灣區我們要的就是希望能夠成為企業總部進駐的基地，新產業進駐的基地。我想各個公司的總部遷到亞洲新灣區，那個本來就是我們設計的方向之一。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柏毅：**

還有更多的問題，會後再跟都發局這邊做一個討論，包含西青埔對面，以前青埔對面現在的都會公園。我們在民國 61 年規劃為道路用地，現在是養工處在管理，做為大型車的停車場，也沒有收錢，捷運站門口很大塊的土地。我會注意到那裡是因為去那裡運動，在那裡走路，民衆都會投訴說那邊很髒亂，市政府是不是要有人力去那邊維護。市政府永遠在做很多人力去維護很多整潔，但是又不收費這個事情，我想這樣子會很可惜。接下來我會請都發局李局長這邊，是不是對高雄都會公園對面這個停車場用地，也一起提出來檢討。檢討的方向當然包含我們是不是有共同開發的空間，或者是做多功能的立體停車場，這些還可以做很大的喜筵等等的地方，這個我想市政府有很多的收益，同時也

是有商業跟開發的空間。

地政局黃局長過去長年來，以前謝局長的首席幕僚，現在也是擔任重要的工作。很重要的一點就是，我跟地政局的同仁調來了資料，從縣市合併之後，100年、101年、102年、103年，我們公辦重劃抵費地的標售金額，21億、59億、60億、32億，今年目前為止19億，地政局就是很用心在為市庫這邊做一些貢獻。但是我還是要跟剛剛工務局提的東西一樣，你這樣21億、59億、60億、32億進去市庫，有時候對這一個開發區，我們當然也會留一點點建設，…。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再過來是陳議員美雅質詢。

**陳議員美雅 :**

針對今天的工務部門，首先因為問題有一點多，待會請各位局處首長，麻煩你先針對問題大方向回答，我也麻煩你們到時候用公文的方式，把詳細的內容作答復。

首先本席要先請教一下工務局長，局長，上一次在市長的施政質詢的時候，本席就請教你，針對高雄市，其實你們一直有宣示要把高壓電線桿地下化，因為為了市容的美觀，並且可能為了民衆的健康。但是我們在各區做協助推動的時候，會發現其實從好幾年前開始，我們也都到現場去會勘了，但是到現在還是有非常多的地點，沒有辦法做到高壓電線桿地下化。本席在這邊請局長能夠簡單答復一下這個方向，就是高壓電線桿地下化的問題，特別以鼓山為例，本席在參加我們里辦公室所辦的這些會議，發現每個里幾乎都有存在這樣的問題。有部分確實有地下化，但是還有非常多的部分是沒有，然後台電公司給的答復，幾乎每個地方給的答復內容都是一樣。本席不知道在這樣的部分，未來我們到底要如何跟市民講，鼓山區這些各里的進度為何，你們現在到底有沒有定期去做檢視進度？請局長答復。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

坦白講，台電高壓電纜的部分，要下地的步驟，一些計畫是比較困難的。但是我們在政策的執行上，我們一定會要求台電公司對高壓電纜一定要地下化。

**陳議員美雅 :**

好，局長，本席很慶幸聽到你，就是市政府展示了這樣的決心，但是不能夠我們展示決心以後，問題還是存在著。台電如果也願意跟市政府共同來處理，市政府應該要更強勢一點，幫高雄市民捍衛他們應該要有的權益。本席也要求你們，用公文答復給本席，目前你們去檢視高雄市的鼓山區，目前到底還有哪

些地方，里長們還有議員們都有向你們反映，或是市民有反映過，然後到目前為止，都還沒有地下化的部分。麻煩你們列表，並且也告訴我們，你們會多久一次跟台電這邊要求他們要儘速，不能夠每一期要求答案都是一模一樣，我想這個對市民來講是不公平的。局長，剛剛聽到你非常有宣示性，我想也給市民打了強心針，但是本席要求要看到成果，這個部分一起來努力一下。高壓電線桿地下化各個里他們目前的進度為何？你們多久一次會跟台電協調，要求他們的進度，怎麼樣來進展，這個部分要做到。

第二個問題，針對高雄市很多的議員都關心公園的問題，本席在你當處長的時候也常常建議你，公園爲了因應目前高雄市面臨的高齡化、少子化現象，所以本席建議了很多，在公園的一些部分能夠增設兒童遊戲區，並且給長輩有一些健身的器材。本席現在是建議兩個部分，針對公園開闢有兒童遊戲區，還有健身器材的部分，還是有一些民衆反映可能容易壞掉，希望你們再去檢視，如果有危險之虞的，要趕快去汰換。如果有一些地方目前還沒有做到有兒童遊戲區或是健身器材，這些費用其實都不會很高。是不是可以考慮再來增設，請你們再詳查一下，高雄市目前公園的處所，還有沒有辦法做兒童遊戲區、健身器材，並且維護情形爲何，麻煩也列表清冊給本席。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這個可以。

**陳議員美雅：**

可以做到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做得到。

**陳議員美雅：**

你大概多久的時間？我希望在本席總質詢前，提供給本席好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們來努力，應該可以做得到。

**陳議員美雅：**

好，那第三個問題，針對於自行車道，高雄市在推行自行車道，我們號稱未來 107 年要達到 1,000 公里的自行車道，爲了要推展觀光帶來更多的觀光人潮，並標榜高雄市是一個健康的城市、環保的城市，這樣的意念非常好。本席要請教局長，1,000 公里的興建，目前預估要花費多少經費？還有路線的評估，當初是怎麼規劃的？請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整個高雄市的自行車道系統分為山線及海線，議員應該非常清楚，目前自行車道的建置已經達到 755 公里，離 107 年建置的目標 1,034 公里，還有 259 公里，我們當然…。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請教兩個問題是，第一個，路線的規劃，你們是怎麼評估的？第二個，到 1,000 公里的目標達成時，高雄市政府預計總共要花多少的經費？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剩下的 259 公里，差不多也要 1 億元。1 億是分這樣，我舉今年的例子來說明…。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給你時間讓你回去整理，本席是指興建這 1,000 公里的自行車道？你的意思是只需要 1 億的經費？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不是。

**陳議員美雅：**

本席是問，1,000 公里需要花費多少市庫？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現在建置的 755 公里，就自行車道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本席就是問自行車道。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差不多有 3 億多，不包括天橋的部分，只有自行車道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給你時間把這些路段全部整理出來，各花了多少經費？也請你表列出來提供給本席。本席還要再拋一個議題，是爲了高雄市的家長及學生來發聲，既然高雄市能夠展示決心來興建自行車道，爲了學童的通行安全，局長，我相信你有到日本看過，日本鼓勵小學生可以自己走路到學校上課，但是高雄現在很難做到。不要說高雄，台灣很難做到，是因爲小學生在通學步道上，通學步道不是指學校的校區周圍而已，而是有沒有可以示範做幾條通學步道來看看成效如何？希望能像日本鼓勵小朋友從小學習獨立自主，台灣高雄的小朋友，我們是不是應該給他們安全上學的通學步道？這部分請局長研擬評估看看，有哪幾條路段可以先來試作？我覺得這樣對家長和學童的安全，是一個非常大的保障。局長，你願不願意研擬後來試作呢？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坦白講安全設計通學步道，我們現在已經在做了，我們每年都編幾條學校的通學步道，我知道議員說的不是侷限在社區。

**陳議員美雅：**

我知道你們的通學步道，都是侷限在校園周邊，這是沒有作用的。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讓我 30 秒講完。一般我們的概念是指學校圍牆的範圍外，就是通學步道，其實我們已經想到小朋友過馬路時要如何才能安全過馬路，目前都由志工媽媽、導護老師或紅綠燈來指揮交通，我們真正的想法是這條通學步道要經過交叉路口的路段時，要如何讓小朋友安全的過馬路，這部分我們都有想到。

**陳議員美雅：**

所以局長，你必須要以一個區域為範圍，去規劃學童如何從這個區域，經過大馬路安全的到達學校，去規劃這樣安全的上學道路，不是像現在侷限在小部分，因為家長不可能把小朋友送到某個點，再請小朋友從某個點走到學校去，這是不符合邏輯的。所以本席現在要求是否以一個區塊來做示範區，我們試著做看看，好不好？因為本席認為學童的上學安全及鼓勵學生自己上學是一件好事，但前提是要給學生一條安全及回家的道路。這部分也麻煩局長看是哪個科負責的，請於會後向我說明，我們來討論看要在哪邊作示範通學步道。

最後一個問題，因為時間有限，本席要請教有關鐵路地下化，中華地下道高架橋的拆除，工務局和交通局評估的結果，到底是要拆還是不拆？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經過我們多次研商的結果，中華地下道的部分，是不拆。

**陳議員美雅：**

不拆的話，可能當地居民會覺得，第一個，會阻礙當地的發展。第二個，其實那個高架橋很危險，有發生交通事故之虞。所以會後我們再就這部分向局長討教，如果有必要可以在當地辦個公聽會，聽聽看居民的心聲，還是要以帶動地方發展及高雄市整體交通動線的順暢這樣的方向來考慮。本席要的資料麻煩在總質詢前，提供給本席並且以公文來答復。

接著本席要請教都發局長，對於旗津地區，本席在大會也提過很多次，旗津為高雄市的觀光創造了很多的產值，但是旗津居民卻沒有得到觀光產值帶來的益處。所以本席認為高雄市政府應該要想辦法協助旗津居民，保障他們的居住權。我們到旗津時可以看到，因為當地大概 95% 以上都是國有地，市政府希望都發局是不是能夠扮演比較主導性的角色和中央來談？有些地方如果已經沒有其他的考量，應該要趕快釋放給當地的居民，讓他們能夠永久居住，而不

是像現在都用承租的方式，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本席要求都發局，去年時我們曾經到現場會勘過，在旗汕段 128-19 號土地，就在實踐里周邊，那個地方髒亂不堪，我想知道會勘以後，這個地區的進度為何？另外在旗津到底有沒有可能可以找到一個地方？因為現在大部分都是國有地，所以很多民衆沒有辦法也沒有精力去修繕現有的房子，因為什麼時候他們就沒有辦法再居住在那邊也不知道，旗津居民生活在惶恐當中，市政府在這樣的情況下，也許可以就旗津這部分來和中央談，要一塊地先來興建國宅或青年住宅。未來既然要推動旗津的觀光，旗津居民居住的問題，我認爲必須要解決。局長，這是第一個大問題，針對旗津部分。

第二個大問題，是針對舊的中山國小部分。因為中山國小現在遷到美術館小學，本席在大會一直建議，希望把中山國小當成是居民在當地的活動中心，甚至是社區長青學苑、公立托嬰中心或公共設施都可以。但市政府給的答案是舊的中山國小也佔了滿大比例是國有土地，不曉得未來市政府對於中山國小的規劃如何？但本席強烈要求，不管它現在地目為何，應該要保障當地居民使用這些公共設施的權益。局長，這是針對舊中山國小校舍，未來如何利用的問題？

第三個問題，台泥一直講他們要開發，未來台泥的周邊，水利局已經規劃做爲滯洪池，但是台泥到底什麼時候要動工？細部計畫到底要做什麼？都發局是否掌握清楚了？何時動工？預計要做什麼？而且台泥那個地方，好像規劃做爲住宅區，以台泥的土地爲住宅區，對於環境污染來講，有沒有問題？你們對於整體的配套措施，規劃了嗎？本席想要了解，和其他局處有沒有討論？這是都發局的問題。

最後只剩 1 分鐘，我也把地政局的問題問完，待會兒請都發、地政各自回答，詳細用公文答復本席並把資料準備好，在這邊大方向告訴市民朋友，未來市政府推動的方向是什麼？地政局的部分，我們想要了解農 21 目前辦理的進度為何？麻煩你待會兒告訴我們困難點到底卡在什麼地方？因為那裡一直無法開發，我們不曉得到底卡在哪裡，待會兒請局長答復。鼓山區現在的翠華路跟逢甲路的私人地，後方連結著教育部的土地，那個地方現在市政府地政局好像…。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美雅：**

針對地政局的部分待會兒答復一下，有關於翠華路和逢甲路在鐵路地下化後的周邊，未來市政府有何規劃？目前的進度為何？等一下請地政局來答復。還有一個問題看哪個局處可以答復。就是內惟日昌路周邊，因為鐵路地下化在 106 年之後會完工，但是周邊的規劃，之前好像有說要打通也有說要規劃做河



廊，目前進度到底為何？這是工務局在規劃或鐵工局在處理，還是都發局？待會請工務局針對鐵路地下化的部分及都發局都一併做說明及回答，先告訴我們大方向，詳細的內容再請你們用書面補充。

**主席（陳議員玫娟）：**

都發局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陳議員長期非常關心旗津等地區的發展，旗津有很多中央的地，不管是航港局或是國防部軍備局也好，關於旗津的居民，現在住在那裡只能用租的。未來是否有可能讓他們承購？我們願意和中央討論看看，如何去解決、處理。去年議員有邀請都發局及工務局等市府相關局處去看那塊旗汕段 128-19 地號的土地，我想這塊土地的狀況議員非常的清楚，它是航港局的土地，它的分區是屬於港埠用地，本來議員有提出是否能作為住宅用地之類的，但是以現行的法規而言，是有困難的。儘管如此，議員反映那個地方的環境髒亂，工務局也有提出一個計畫，預計要做綠美化，都發局也幫工務局成功的向營建署爭取到 500 萬的經費，才剛核定而已，我想只要經費一核發下來，工務單位的同仁就可以進場去做現場的維護。有關中山國小的部分，因為現在還沒有廢校，我們會再和教育局、民政局、社會局及社區居民，大家一起來想想看，這裡到底還缺什麼？適合放什麼？還有涉及到國家土地的權屬問題。這些土地該怎麼處理？馬上可以用的土地是哪些？並配合地方所需要的設施及服務，我們再一併來檢討。〔…〕我們會再和議員聯繫。有關台泥的部分，台泥現在正在內政部的審議當中。〔…〕我記得 11 月還要再開一次專案小組，再來檢視。〔…〕好，沒有問題。

**主席（陳議員玫娟）：**

時間先暫停一下，先處理時間問題，目前還有登記第二次發言的張議員漢忠，今天上午議程待張議員漢忠發言完畢再行散會。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剛才議員所提到的日昌路和鐵路廊道的交會點，那個部分沒有特別的計畫，可以等我們確認之後再向議員報告嗎？〔…〕是迴廊還是…？〔…〕水廊…，我們確認之後再向議員報告。〔…〕

**主席（陳議員玫娟）：**

地政局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有關於農 21 的部分，因為它是農業區變更的，所以必須做公益性、必要性的評估報告，我們也做了。但是大地主和小地主之間的分佈非常歧異，小地主

非常多，但是佔有的土地很少，大地主比較少，但是土地滿大的，所以要整合起來是比較困難。經過調查的結果，發覺大概有六成的民衆反對用區段徵收的方式來辦理，但是這和行政院的政策是不相符的。不過市長認為這個地方如果不開發的話，對於地方的發展是相當不利，所以同意我們針對小地主的權益，再研擬一些對他們比較優惠的措施並重啓調查。目前正在調查當中，大概要到年底才會有比較明朗的結果出來，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剛才陳議員提到的翠華路及逢甲路，也就是文中 44，我們已經把它定為第 78 期的重劃區，重劃計畫已經報內政部並核定下來了，我們準備要公告重劃的計畫，以上報告。

**主席 (陳議員玟娟) :**

請第二次發言的張議員漢忠質詢。

**張議員漢忠 :**

鳳山的海光四村在做眷村改建，在都市計畫過程中，國防部正在拆除。早上有一名民衆特別提醒我說，漢忠，政府在做事情怎麼是這樣做的？不曉得這是都發局還是工務局的業務？民衆覺得很奇怪，為什麼會把好的土方運走後回填廢棄物？關於這點是不是應該要特別去注意？這是發生在國防部的海光四村，這是早上民衆特地打電話來提醒，我們沒有注意到的地方。目前眷村都已經搬走，正在做都市計畫的改建，包括工協新村的市場用地及停車場用地等，目前正在規劃中，預計在幾年之後完成，國防部現在配合這項政策。

拜託新工處，有關誠義路及光華東路，照理說這是去年應該要完成的道路，處長目前進度為何？請簡單答復。

**主席 (陳議員玟娟) :**

黃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

誠義路因為路形的關係，目前正在交通局審議小組審議當中。

**張議員漢忠 :**

是不是可以加快？這個應該在去年六月就要發包，一直拖到現在，其他比較細節的部分，我就不再說明。爲了用路人的交通安全，腳步要加快。在你們計畫完成後，未來的都市計畫就會配合我們的工程，他們是配合我們，不是都市計畫之後才去做路地，這在幾年前就已經規劃得很詳細了，盧局長也有答應這件事，這個腳步是不是要加快，本來去年要發包 11 月要完成的工作。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

是，道路銜接的部分，路型也都設計出來了。

**張議員漢忠 :**

謝謝。剩下的時間由副議長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我們要為弱勢者來平反，財團違建都沒關係，財團違建絕對都沒有人會檢舉，一般的百姓稍微小違建，例如窗戶稍微凸出來一點，就要來拆除。最近我的服務處有一些類似的違建陳情案件，都是小違建不是大違建，如果大違建、妨礙交通、危害公共安全的當然要拆，這方向是正確的；如果財團大違建有人舉發，都不用拆，可能怕拆了會危害公共安全，或怕影響工廠的一些設備。現在針對配套措施，依輕重緩急，如果舊違建要重新修一下，如果新蓋大違建的建築物，當然舉報會去查，這個應該要拆。小違建如果真的要檢舉，會多到他們拆不完啦！所以針對這一點，請局長將大方向說明給大家了解。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當然在違建上會有一些檢舉人，我們不會受到檢舉人的影響，我們還是按照一般程序做處理。剛剛議員講的弱勢團體、財團、法人等等，在違建戶的處理原則都是公平的，不會遇到大財團就不拆，絕對沒有這回事。

**蔡副議長昌達：**

不要光打蒼蠅不打老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絕對不會這回事。

**蔡副議長昌達：**

這本來就是，廉政署怎麼查，對不起，只要我們沒有收人家錢、沒收紅包都沒關係，都不用怕、照拆不誤，依法我們是正義合法處理事情。結果他們反而為了要業績，小違建有處理就好了，但是你要看這是重大違建，或是檢舉到監察院，這個當然要拆，有些大違建來向我陳情，我都說公平正義這個要拆。

我請教養工處，大寮光明路有一段種植黑板樹，當黑板樹開花的時候，花絮飛揚會造成氣管過敏，現在要安排時間來會勘這一段，有一段前幾年已經施作完成，但是還有一段的黑板樹，到了季節就會開花，這花絮對我們的氣管很不好，這整段都要處理掉，我有聽副局長說這一段要綠化，我建議會勘之後要再重新整理。

**主席（陳議員玫娟）：**

吳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我們會勘以後，看副議長的意見，我們再來安排。

**蔡副議長昌達：**

好，可以了。

**主席（陳議員玫娟）：**

今天工務部門的業務質詢，所有登記發言的議員都已全部質詢完畢，這兩天半各位局處首長辛苦了。也希望你們能夠把這兩天半議員所提出的建議及要求，回去好好審慎研議及討論，該回答的要趕快回答給議員，該提書面的也儘快的提，該辦會勘的也請你們近期內擇期跟我們去現場會勘，希望大家共同來努力，你們也很辛苦，爲了高雄的建設，希望有更美好的未來，大家一起打拚，各位辛苦了！散會。（中午 12 時 38 分）